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本公司、公司、中凌高科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华泰证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凌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原扬州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中凌投资	指	扬州中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扬州中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睿华信息	指	扬州睿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扬州中凌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扬州中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普罗菲特	指	扬州普罗菲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艾派克斯	指	艾派克斯(北京)商贸有限公司(原艾派克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佳贸易	指	扬州中佳百货贸易有限公司(原扬州中凌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中凌电机	指	扬州中凌电机技术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9日办理登记注销手续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二、专业术语

UPS	指	不间断电源 Uninterrupted Power Supply。当交流市电停电时，能够向用电设备提供一定时长的连续供电的设备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rogrammable Logical Controller。自动按照设定的程序处理所输入的模拟或数字电信号，输出处理结果，驱动执行单元的通用控制设备。且程序设定可更改
谐波治理	指	通过滤波或注入反相电流，消除电流波形中特定频次的杂波，获得纯净电源
谐波监测	指	采集电网中电压与电流信号，测量其中一定频次谐波的幅值、功率等指标，并汇总至数据库，生成统计报表的活动
谐波溯源	指	应用谐波监测结果，结合电网特征，寻一定频次的谐波源头与分布特征的活动
电能质量监测	指	采集电网中电压与电流信号，测量其中谐波、简谐波、闪变、不平衡度、暂态事件等电能质量参数，并汇总至数据库，生成统计报表的活动
直流电源	指	为变电站、发电厂电力二次设备，提供直流不间断供电的设备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77,131,302.33 元和 67,588,379.46 元，相应年度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49,128,112.19 元和 37,617,726.70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69% 和 55.66%，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并且增速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速；2014 年和 2013 年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6,548,549.34 元和 35,788,326.58 元，占当年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5.37% 和 43.15%，所占比例较大。以上情况是由公司所在行业经营特点决定的：由于公司交货的确认结算较多在第四季度，应收账款未能在报告期末节点收回，致使应收账款快速增加。虽然应收账款账龄较为合理，货款回收情况正常，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电力及相关企业，资信情况较好，产生坏账风险较小。但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行业竞争激烈导致信用期的逐渐增加，公司仍可能存在因客户延迟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凌投资，持有公司 4,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8.65%。第二大股东为自然人纪刚，直接持有公司 2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27%，同时其持有中凌投资 88% 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69.212%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482% 的股份。纪刚可能利用实际控制人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投资、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公司决策存在损害公司和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税收和财政补贴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5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 GF201232000742 号证书，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 15%。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限为三年。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获得新的认定证书，若未来公司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影响。

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取得的政府补贴分别为3,482,010.49元、1,686,501.65元，主要是项目研发补助资金及增值税退税，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2.98%和15.19%。由于财政补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公司未来获得的财政补贴减少，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客户集中程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2014年、2013年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为57.06%和75.19%，占比较大，这是由公司的客户特点决定的，公司致力于电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工程建设，而国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由电力公司主导投资，因此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各电力公司或其所属公司，而电力公司分布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一旦某一大客户停止与公司合作，将对公司的业绩及后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从2013年开始进行产能扩充及加快营销团队建设，通过公开招标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2014年与2013年相比，前五大客户占销售额的比例出现大幅下降，未来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以及公司新兴业务电能监测业务收入的提升所带来新的客户的增加，这一比例将继续下降。

五、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目前中小企业数量较多，低端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而同行业中已上市企业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发展较快，另外，由于电网智能化推进及农网改造等需求带来的巨大的发展潜力将吸引更多的竞争对手进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企业可能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如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存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失密风险

由于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技术含量较高，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必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建成较高素质的技术人员队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虽然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过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但是，随着

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季节波动性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来自于电力系统，由于我国电力系统投资规划的审批、采购招标及货款支付等环节有一定的审核周期和特定的时间安排，即大部分项目在上年年末或当年年初制订投资计划和支出预算，第一季度报有关主管部门进行审批，第二、三季度开展招投标及项目的施工和建设，项目的验收及款项的支付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确认收入及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较少，而为维持公司业务规模的有关支出持续发生，因而公司上半年会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并且公司业绩也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目录

声明.....	2
释义.....	3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5
目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历史沿革.....	17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9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9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32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业务情况.....	36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46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合同情况.....	55
五、商业模式.....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0
一、公司治理情况.....	90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1
三、公司独立性	91
四、同业竞争情况.....	93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 况.....	9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5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9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9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 权益变动表	99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7
三、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4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67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6
六、近两年的资产评估情况	176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7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7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79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3
主办券商声明	184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6
律师事务所声明	187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8

第六节 附件.....18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ZHONGLING HI-TECH Co.,Ltd.

法定代表人：纪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年4月2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3月24日

注册资本：5,086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8767888-5

住所：扬州市蜀岗东路168号

邮编：225008

电话：0514-87852555

传真：0514-87853555

电子邮箱：zl@zhongling.com.cn

互联网网址：www.zhongling.com.cn

董事会秘书：李学江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学江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12）-资本品（1210）-电气设备（121013）-电气部件与设备（12101310）。

经营范围：电力及通信设备、高频开关电源产品、监控产品、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设备、电子产品、软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产品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力及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公司长期致力于电力电子技术和计算机控制技术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形成了智能高频开关电力直流电源、一体化（智能）电源、智能高频开关通信电源、通信用高压直流电源、电动汽车充电站直流充电系统、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与系统主站、电能质量监测分析专用PLC等多个产品线。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简称：【】

股份代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开始挂牌报价日期：2015 年【】月【】日

股份总额：5,086 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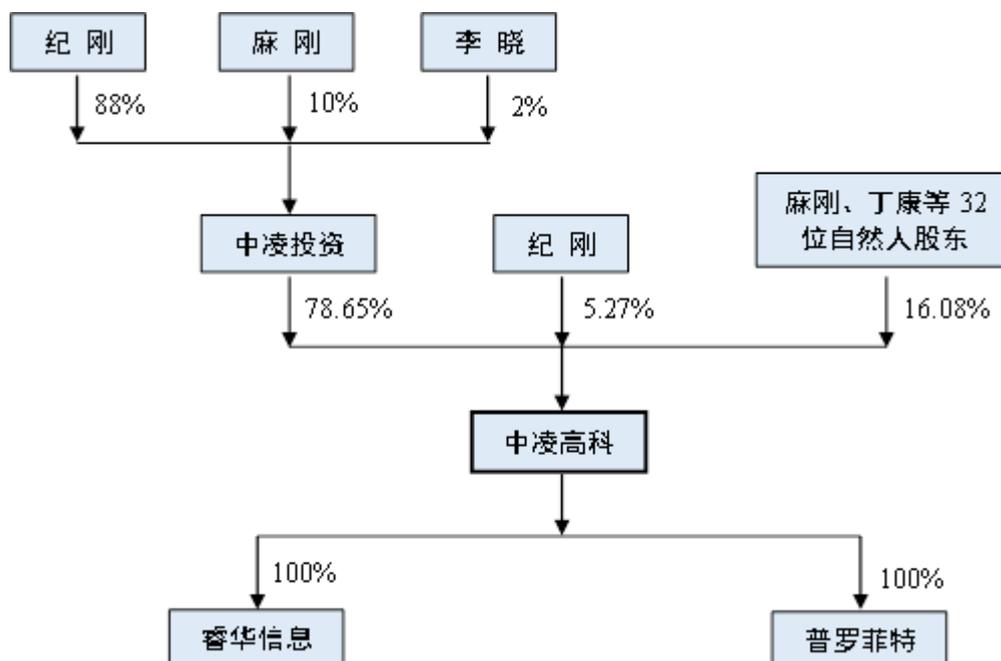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凌投资，现持有公司 4,0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 78.65%，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中凌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1999 年 11 月 8 日
注册资本	612.30 万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1091000010456
法定代表人	纪刚
经营地址	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西路 217 号 2405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信托投资等需行政许可事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纪 刚	538.77	88.00
2	麻 刚	61.23	10.00
3	李 晓	12.30	2.00
合 计		612.30	100.00

2、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纪刚。纪刚直接持有公司 5.27% 的股份，同时持有中凌投资 88% 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69.21% 的股份，总计持有公司 74.48% 的股份，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纪刚是公司的创始人之一，担任公司董事长，参与公司治理，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纪刚先生：董事长，197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扬州电力电源设备厂厂长；1999 年 6 月至今，任中凌投资执行董事，2015 年 2 月至今，任中凌投资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今，任中佳贸易执行董事，2015 年 2 月 11 日至今，任中佳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睿华信息执行董事；2006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中凌有限执行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任中凌高科董事长，本届任期三年。

3、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4,000.00	78.65	-
2	纪刚	268.00	5.27	69.212
3	麻刚	100.00	1.97	7.865

中凌投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

纪刚先生：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麻刚先生：董事，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中国石化洛阳工程公司电气工程师；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1 年 10 月至 2005 年 2 月，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被美国艾默生公司收购，改为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继续担任电气工程师、项目经

理职务；2005年3月至2006年5月，任中凌投资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睿华信息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睿华信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5年3月，任中凌有限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总经理，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8.65
2	纪刚	自然人	2,680,000.00	5.27
3	麻刚	自然人	1,000,000.00	1.97
4	丁康	自然人	1,000,000.00	1.97
5	邢红卫	自然人	700,000.00	1.38
6	李学江	自然人	600,000.00	1.18
7	季萍	自然人	500,000.00	0.98
8	陈念庄	自然人	400,000.00	0.79
9	陆继峰	自然人	400,000.00	0.79
10	李晓	自然人	300,000.00	0.59
11	陈兴才	自然人	300,000.00	0.59
12	徐锦华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3	颜先强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4	施志红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5	苏勤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6	程岗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7	张海江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8	丁爱玲	自然人	200,000.00	0.39
19	梁丽娟	自然人	150,000.00	0.29

20	殷毓罄	自然人	150,000.00	0.29
21	叶凤玉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2	陈海宁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3	江 河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4	赵 新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5	邵林峰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6	李彩丹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7	金成龙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8	花文彬	自然人	100,000.00	0.20
29	黄爱明	自然人	100,000.00	0.20
30	过娟华	自然人	100,000.00	0.20
31	杨 靖	自然人	100,000.00	0.20
32	朱华卿	自然人	80,000.00	0.16
33	张文忠	自然人	50,000.00	0.10
34	徐 红	自然人	50,000.00	0.10
合 计			50,860,000.00	100.00

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纪刚、麻刚、李晓系公司股东中凌投资的股东。纪刚在中凌投资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历史沿革

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扬州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完成股份制改造，更名为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如下：



（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2006年4月25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10000604)名称预先登记[2006]第0425008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扬州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登记。

2006年4月28日，中凌有限签署《公司章程》，约定成立中凌有限，注册资本1,000万元，中凌投资出资1,000万元，《公司章程》决定委派纪刚为执行董事，李莉为监事，聘任麻刚为公司经理。

2006年4月29日，扬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扬永会验[2006]第05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06年4月29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投资缴纳

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2006 年 4 月 29 日，江苏省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 32101123003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凌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货币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

1、2006 年 4 月，中凌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4 月 29 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扬州中凌电机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新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2,150 万元。由中凌电机以货币形式出资 650 万元、以“SLCY1004B-PLC 安全型压力机自适应控制器生产技术（非专利）”评估价值 535 万元及“开关磁阻调速电动机生产技术”评估价值 982 万元（其中 1,500 万元列入知识产权出资，17 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并决议通过章程的修改）投入公司。

2006 年 4 月 30 日，扬州汇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扬汇会验（2006）第 16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至 2006 年 4 月 30 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电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150 万元，其中货币形式出资 650 万元占本次出资总额的 30.2%，知识产权（非记名）形式出资 1,500 万元占本次出资总额的 69.8%，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3,150 万元。

2006 年 4 月 29 日，江苏永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评报字[2006]第 2-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扬州中凌电机申报评估的“SLCY1004B-PLC 安全型压力机自适应控制器生产技术（非专利）”评估价值为 535 万元。

2006 年 4 月 29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亚诚评报字（2006）第 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说明》，评估中凌电机申报评估的“开关磁阻调速电动机生产技术”评估价值为 982 万元。

2006 年 4 月 29 日，江苏省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 32101123003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增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1,000.00	-	31.75
2	中凌电机	650.00	货币	20.63
		1,500.00	无形资产	47.62
合计		3,150.00		100.00

2、2006年6月，中凌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6月15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现有股东中凌电机将其在中凌有限的650万元股权转让给中佳贸易，并决议通过章程的修改。

2006年6月15日，中佳贸易与中凌电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凌电机将其中凌有限的650万元股权以650万元转让给中佳贸易。

2006年6月30日，江苏省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32101123003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1,000.00	货币	31.75
2	中佳贸易	650.00	货币	20.63
3	中凌电机	1,500.00	无形资产	47.62
合计		3,150.00		100.00

3、2006年9月，中凌有限第一次名称变更

2006年9月6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6年9月15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10000031）名称变更[2006]第09130004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扬州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2006年9月18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注册号为32101123003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7年4月，中凌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7年4月18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150

万元增至 4,050 万元，约定增加部分由中凌投资以货币形式出资 900 万元，并决议通过章程的修改。

2007 年 4 月 20 日，扬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扬永会验字（2007）第 04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7 年 4 月 20 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0 万元。

2007 年 4 月 25 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注册号为 32101123003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二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1,900.00	货币	46.91
2	中佳贸易	650.00	货币	16.05
3	中凌电机	1,500.00	无形资产	37.04
合 计		4,050.00		100.00

5、2007 年 12 月，中凌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7 年 12 月 21 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4,050 万元增至 5,730 万元，约定增加部分由中凌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 1,680 万元，并决议通过章程的修改。

2007 年 12 月 21 日，扬州新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扬会验[2007]第 42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68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至 5,730 万。

2007 年 12 月 26 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注册号为 32101123003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三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3,580.00	货币	62.48
2	中佳贸易	650.00	货币	11.34
3	中凌电机	1,500.00	无形资产	26.18
合 计		5,730.00		100.00

6、2007年12月，中凌有限第四次增资

2007年12月27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730万元增至6,000万元，约定增加部分由中凌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270万元，并决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7年12月27日，扬州新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新扬会验[2007]第43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07年12月27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70万元，注册资本变更至6,000万元。

2007年月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注册号为321000000058918的《企业营业执照》。

第四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3,850.00	货币	64.17
2	中佳贸易	650.00	货币	10.83
3	中凌电机	1,500.00	无形资产	25.00
合计		6,000.00		100.00

7、2008年6月，中凌有限第一次减资

2008年4月22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减至3,000万元。其中中凌投资从3,850万元减至3,000万元，中佳贸易从650万元减至0，中凌电机无形资产1,500万减至0。减资后中凌投资占100%股权，中佳贸易、中凌电机退出股东会。

2008年6月10日，中凌有限股东决议通过公司新章程。

2008年6月10日，扬州永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扬永会验字（2008）第06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08年6月10日止，中凌有限已减少了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减少中佳贸易出资650万元，减少中凌电机出资1,500万元，减少中凌投资出资85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

2008年5月5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工商行政管理市场主体注册号变化证明》，中凌有限已将原注册号3210112300393改为现注册号321000000058918。

2008年月日，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维扬分局出具注册号为32100000005891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此次减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3,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8、2012年7月，中凌有限第五次增资

2012年7月5日，中凌有限作出以下决议，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到4,000万元，约定由中凌投资以货币形式出资1,000万元。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年7月10日，扬州新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新扬会(一)验[2012]第36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12年7月10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中凌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2年7月11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3210000000589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增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4,000.00	货币	100.00
合 计		4,000.00		100.00

9、2014年12月，中凌有限第六次增资

2014年12月2日，中凌有限作出以下决议：①将公司住所变更为：扬州市蜀岗东路168号；②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力及通信设备、高频开关电源产品、监控产品、电能质量监测与设备治理、电子产品、软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产品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力及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服务；③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到4,370万元，约定由新股东纪刚以货币资金方式增资240万元、新股东麻刚以货币资金方式增资100万元、新股东李晓以货币资金方式增资30万元。

其中，纪刚、麻刚、李晓以每股1.1元共同出资407万元，其中37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超过注册资本的3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

此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增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4,000.00	-	91.53
2	纪刚	240.00	货币	5.49
3	麻刚	100.00	货币	2.29
4	李晓	30.00	货币	0.69
合计		4,370.00		100.00

10、2014年12月，中凌有限第七次增资

2014年12月29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增加：徐锦华、陈念庄、颜先强、叶凤玉、陈海宁、江河、陈兴才、丁康、梁丽娟、赵新、邢红卫、朱华卿、施志红、苏勤、程岗、季萍、邵林峰、李学江、陆继锋、张海江、李彩丹、金成龙、花文彬、张文忠、徐红、黄爱明、殷毓馨、过娟华、丁爱玲、杨靖共30人为公司新股东；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4,370万元增加到5,086万元，新增股东都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716万元。

根据本次股东会决议，由纪刚、丁康、邢红卫等共31个自然人以每股2.5元共同出资1,790万元，其中71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超出注册资本的1,07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4年12月31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21ZB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中凌有限已收到以货币缴纳的投资款共计2,197万元，其中1,08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到5,086万元。

此次增资后，中凌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增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4,000.00	-	78.65
2	纪刚	268.00	货币	5.27
3	麻刚	100.00	-	1.97
4	丁康	100.00	货币	1.97
5	邢红卫	70.00	货币	1.38

6	李学江	60.00	货币	1.18
7	季 萍	50.00	货币	0.98
8	陈念庄	40.00	货币	0.79
9	陆继峰	40.00	货币	0.79
10	李 晓	30.00	-	0.59
11	陈兴才	30.00	货币	0.59
12	徐锦华	20.00	货币	0.39
13	颜先强	20.00	货币	0.39
14	施志红	20.00	货币	0.39
15	苏 勤	20.00	货币	0.39
16	程 岗	20.00	货币	0.39
17	张海江	20.00	货币	0.39
18	丁爱玲	20.00	货币	0.39
19	梁丽娟	15.00	货币	0.29
20	殷毓馨	15.00	货币	0.29
21	叶凤玉	10.00	货币	0.20
22	陈海宁	10.00	货币	0.20
23	江 河	10.00	货币	0.20
24	赵 新	10.00	货币	0.20
25	邵林峰	10.00	货币	0.20
26	李彩丹	10.00	货币	0.20
27	金成龙	10.00	货币	0.20
28	花文彬	10.00	货币	0.20
29	黄爱明	10.00	货币	0.20

30	过娟华	10.00	货币	0.20
31	杨 靖	10.00	货币	0.20
32	朱华卿	8.00	货币	0.16
33	张文忠	5.00	货币	0.10
34	徐 红	5.00	货币	0.10
合 计		5,086.00		100.00

(三) 股份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

1、2015 年 3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中凌有限于 2015 年 2 月 26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决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中凌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由中凌有限各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1 月 22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10000031）名称变更[2015]第 01200011 号），核准中凌有限名称变更为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5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5)第 321ZB0009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凌有限的净资产为 65,571,161.79 元。

2015 年 2 月 17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5010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凌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8,180.29 万元。

中凌有限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于 2015 年 2 月 26 日签署了《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发起人以其在中凌有限的资产投入股份公司，将中凌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依照该协议享有发起人的权利，承担发起人的义务。

中凌高科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作出决议，确认将中凌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中凌有限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合法审计的净资产值 65,571,161.79 元按 1.2892: 1 折合股本 50,860,000 股，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86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 14,711,161.79 元计入公

司资本公积。

2015年3月24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321ZB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5,086万元已全部出资到位。

2015年3月24日经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321000000058918号的《营业执照》。

中凌高科设立时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股数(股)	出资方式	直接持股比例(%)
1	中凌投资	40,000,000	净资产折股	78.65
2	纪刚	2,680,000	净资产折股	5.27
3	麻刚	1,000,000	净资产折股	1.97
4	丁康	1,000,000	净资产折股	1.97
5	邢红卫	700,000	净资产折股	1.38
6	李学江	600,000	净资产折股	1.18
7	季萍	500,000	净资产折股	0.98
8	陈念庄	400,000	净资产折股	0.79
9	陆继峰	400,000	净资产折股	0.79
10	李晓	300,000	净资产折股	0.59
11	陈兴才	300,000	净资产折股	0.59
12	徐锦华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3	颜先强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4	施志红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5	苏勤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6	程岗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7	张海江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8	丁爱玲	200,000	净资产折股	0.39
19	梁丽娟	150,000	净资产折股	0.29
20	殷毓馨	150,000	净资产折股	0.29
21	叶凤玉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2	陈海宁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3	江 河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4	赵 新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5	邵林峰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6	李彩丹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7	金成龙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8	花文彬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29	黄爱明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30	过娟华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31	杨 靖	100,000	净资产折股	0.20
32	朱华卿	80,000	净资产折股	0.16
33	张文忠	50,000	净资产折股	0.10
34	徐 红	50,000	净资产折股	0.10
合 计		50,860,000		100.00

发起人股东邵林峰曾任职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属于证券从业人员。2015年6月23日，邵林峰已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于2015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现在不属于证券从业人员，同时出具声明：“自2015年6月23日本人与营业部解除劳动合同后，至本声明出具日尚未向任何其他单位求职；今后在持有中凌高科股票期间，本人如求职，将不在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工作人员禁止参与股票交易的其他单位任职。”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自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为收购睿华信息以及普罗菲特股权。

1、睿华信息

2014年12月16日，睿华信息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凌投资将其持有的50万元人民币股权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凌有限，并决议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4年12月16日，中凌投资与中凌有限签订《股权交割证明》，约定中凌投资将其持有的50万元股权以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凌有限。

2014年12月22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注册号为3210110000386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普罗菲特

2014年12月16日，普罗菲特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李莉、戴纶、王素芳将其持有普罗菲特的100%股权转让给中凌有限，并决议通过章程修订。

2014年12月16日，李莉与中凌有限签订《股权交割证明》，约定李莉将其持有的普罗菲特44万元股权以4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凌有限。

2014年12月16日，戴纶与中凌有限签订《股权交割证明》，约定戴纶将其持有的普罗菲特5万元股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凌有限。

2014年12月16日，王素芳与中凌有限签订《股权交割证明》，约定王素芳将其持有的普罗菲特1万元股权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凌有限。

2014年12月22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注册号为3210270002194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收购均是同一控制下的收购，主要是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上述收购行为中凌有限均召开股东会，并与转让方签订《股权交割证明》，以出资额作为股权转让对价，并在扬州市邗江工商管理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后，公司的股权架构清晰、业务分工明确，更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纪刚先生：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相关介绍。

麻刚先生：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的情况”之“3、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相关介绍。

茹欣先生：董事，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4年7月至1993年2月，在扬州发电厂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副主任；1993年3月至2005年4月，在扬州第二发电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9年6月，任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任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2年3月至2012年9月，任深圳创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2年10月至今，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电力）东北分公司总经理兼任内蒙古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和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项目筹建处常务副主任。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董事，任期三年。

陆继峰先生：董事，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2014年7月，历任江都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项目主管、经理、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年7月至今，任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8月至今，任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董事，任期三年。

李晓先生：董事，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1987年9月至1993年5月，就职于河南驻马店卷烟厂总体办公室工作；1996年10月至1997年12月，就职于斗门县永极电业公司；1998年3月至2003年5月，任华为通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艾默生网络能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2月，任睿华信息监事；2014年12月至今，任普罗菲特执行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普罗菲特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5年3月，任中凌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副总经理，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李学江先生：董事，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

业于苏州大学，研究生学历，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2000年12月至2003年8月，任苏州金猫水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03年9月至2008年3月，任永盛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4月至2011年8月，任和汇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江苏金呢工程织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南通明德塑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月至今，任和汇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营口耐驰尔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中凌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李莉女士：董事，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扬州职业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初级职称。1999年7月至2006年4月，在中凌投资先后担任出纳，总账，财务科副科长；2014年1月至今担任艾派克斯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6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凌有限监事；2015年3月起至今任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陈当萍女士：监事会主席，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无线电工业学校，专科学历，无线电技术专业。1993年8月至1995年5月，在扬州三菱电子有限公司生产部工作；1995年6月至2000年3月，在扬州菱达电子有限公司生产部工作；2001年8月至2015年3月，在中凌有限历任任生产一线组长、生产部模组制造科科长、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普罗菲特、睿华信息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供应链体系总监兼采购部经理，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邹玉芳女士：监事，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资格。2000年1月至2004年1月，任中凌投资出纳；2004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中佳贸易存货核算、主办会计；2006年1月至2009年6月，任中佳贸易主办会计；2009年7月至2015年3月，中凌有限先后担任存货核算、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审计部经理，担任监事，任期三年。

张海江先生：监事，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

业于河海大学，研究生学历。2011年5月至2015年3月，任中凌有限电能质量产品部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中凌高科电能质量产品部经理，担任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3名，分别为总经理麻刚，副总经理李晓，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学江。

麻刚、李晓、李学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相关介绍。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3名，分别为麻刚、李晓、张海江。

麻刚，李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相关介绍。

张海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相关介绍。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麻刚	董事、总经理	1,000,000	1.97
李晓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59
张海江	监事、电能质量产品部经理	200,000	0.39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278.26	1,026.6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542.18	4,630.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542.18	4,630.16

每股净资产（元）	1.29	1.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9	1.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42%	59.52%
流动比率（倍）	1.97	1.47
速动比率（倍）	1.78	1.24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713.13	6,758.84
净利润（万元）	1,515.02	1,110.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27.55	70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6.64	522.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59.17	113.41
毛利率（%）	54.76	54.53
净资产收益率（%）	28.12	2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57	1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78	2.04
存货周转率（次）	3.05	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4,472,196.05	2,763,045.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8	0.07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 2)”计算。

八、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一) 券商

机构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万善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大厦

联系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938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胜安

项目小组成员：贾明锐、王娟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马群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147 号大行宫大厦 15 楼

联系电话：025-84503333

传真：025-84505533

经办律师：郭如璞、焦翊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徐华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15 号凤凰文化广场 B 幢 11 层

联系电话：025-87768601

传真：025-87768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沈在斌、潘汝彬

(四) 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宜华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0519-88155688

传真：0519-88155688

经办资产评估师：王昱文、肖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9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安装维修等，产品和服务主要用于电网、发电厂、新能源、电气化铁路、电信以及其他各类工矿企业和民用建筑的供电设施。

公司长期致力于电力电子技术和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技术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形成了智能高频开关直流电源、通信电源、通信用高压直流电源、电动汽车快速充电机、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系统等多个产品线，并建成占地 50,000 平方米的研发生产基地。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员工大专以上学历占总数 62%，并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队伍，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家创新基金”、“国家创新基金重点项目”、“江苏省创新基金”、“江苏省科技攻关项目”、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多个科研项目，并已取得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已经通过国家信息产业部泰尔认证中心实施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和多项产品认证，获得了“质量过硬放心品牌”、“江苏省公认品牌”，“AAA 级资信等级”、“全国质量信誉 AAA 企业”等荣誉。公司的大容量电源产品已经在长江三峡工程、金沙江水电站、1000MW 及多座 600MW 发电厂、750KV 及多个 500KV 电站等国家重点电力工程上长期可靠运行，公司产品在全国近万个变电站，以及西宝客专、武广等多条高速电气化铁路上可靠运行，行业覆盖电力、通信、铁路、石化、石油、煤矿、冶金等多个领域。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分为产品和服务两部分，产品为各类高频开关电源，服务为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与分析。

1、高频开关电源

主要指智能高频开关电力操作电源、智能一体化电源智能通信电源、通信用 HVDC 高压直流电源、铁路（地铁）用交直流电源、电动汽车快速充电电源等产品及相关配套服务。

（1）智能高频开关电力操作电源

本产品为各种电压等级的常规（非数字化）变电站提供直流 220V/110V 不间断电源，用于一次开关操作、保护和自动化设备保安供电。应用于发电厂、水电站、各类变电站及其他需要直流供电的场合。

本产品的核心是整流模块和监控模块。公司自主开发的全系列整流模块应用现代高频开关电源技术，配备了完整的保护措施和 EMI 手段，可靠性高，性能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已研制成功多种监控模块，均可实现蓄电池自动管理和电源系统自动管理，并具备“遥测、遥信、遥控”功能，满足变电站无人值守需要。

该产品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测试中心测试，获得型式实验报告和电磁兼容实验报告，具有全国销售的资格。本产品已大规模应用，服务变电站近万个，遍布建有常规变电站的几乎所有行业，并在多个海外项目中应用。

（2）智能一体化电源

本产品为变电站提供全套辅助电源，其输出包括 380V/220V 交流电源、380V/220V 交流不间断电源、220V/110V 直流电源、48V 通信用直流电源。包括了 ATS、充电单元、逆变电源、通信电源、蓄电池组及各类监控管理模块。其中通信电源不单独设置 48V 蓄电池及充电装置，而是使用 DC/DC 电源模块直接挂接于直流母线。

系统监控采用分层分布架构，各功能监测模块采用一体化设计、一体化配置，各功能测控模块运行工况和信息数据采用 DL/T860(IEC61850)标准建模并接入信息一体化平台。

该产品成本低，易于维护，提升了变电站运行水平，属数字化变电站必备，是智能电网的主要二次设备之一。

本产品的核心是整流模块和监控系统。本公司自主开发的多种整流模块和监控组件，成功开发出满足国家电网 Q/GDW 576-2010 标准要求的一体化电源产品，产品故障率低，可靠性高，各项技术参数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该产品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测试中心测试，获得型式实验报告、电磁兼容测试报告和 DL/T860 一致性测试报告。已通过国家电网

公司资质业绩审核，获得了在国网公司中标的资格。在国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均已中标并成功运行，具备在全国电力行业销售的资格。

(3) 智能通信电源

本产品为通信设备提供 48V 直流不间断供电，适用于中小型程控交换机、移动通信、卫星通信地面站、微波通信、调度机等负荷，也可对相应的其它通信设备供电。

该系统的核心由高频开关整流模块和监控模块构成。整流模块采用了功率因数校正、PWM 脉宽调制、平均均流和高可靠快速保护等先进技术。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可靠性高。

监控模块可以实现电源系统和蓄电池组的本地自动管理，并具有“遥测、遥信、遥控”的功能，可与远程监控中心通信，实现对电源系统的远程监控。

该产品已获得泰尔认证中心产品认证，并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型式实验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具有电力、通信、铁路等行业的销售资格，并有规模应用。

(4) 通信用 HVDC 高压直流电源

高压直流电源为数据中心的大量服务器提供不间断直流供电，是 UPS 的替代设备。与传统的 UPS 相比，具有可靠性高、可维护性好、投资成本低、能耗低等明显优势。产品可广泛使用于移动、电信、联通等通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以及银行、保险、证券、政府、电力等行业的各类信息机房。

高压直流电源是国家发改委重点推广的节能技术之一，我公司自主研发的 HVDC 高压直流电源内核应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效率高；配备完善的保护措施，性能可靠；内置 CPU，控制程序合理，自动化程度高。

监控模块采用触摸屏，控制整流模块、DC/DC 模块、DC/AC 逆变模块以及其他数据采集模块组成自动系统，实现电源系统的人机交互、自动运行、状态监测、数据传输、远程管理和智能化电池管理。可实现无人职守，维护简单，运行可靠。

该产品已通过泰尔认证中心产品认证，获得了在通信行业销售的资格，并已在三个一级枢纽通信机房成功应用。

(5) 铁路（地铁）用交直流电源

电气化铁路、高速铁路、火车站等均建设有电力变电站、牵引变电站，站内需配备交直流电源。电铁电源是铁路建设必不可少的设备之一。

该类电源结构与通用电力操作电源类似，但又有铁路特殊的远程操作要求，免维护范围更高。同时，铁路上电气环境更恶劣，对产品的可靠性要求更高。本公司自主开发了专用 PLC 和集成化监控，实现了高效低成本的远程操作；强化的 EMI 和防护设计，具备耐受铁路电磁环境的能力。经实际工程应用证明，满足铁路行业要求。

已获得的电力行业权威第三方测试结果同样适用该产品，额外的，在铁路行业销售必须具有业绩。我们已成功为多个铁路项目提供交直流电源，具有铁路行业销售的资格。

除交直流电源外，地铁还有屏蔽门电源需求。该产品公司也已开发成功，并已交付用户，进入试用考核阶段。

(6) 电动汽车直流快速充电电源（非车载）

本产品将交流市电转化为 300V、600V 等不同电压等级的大功率直流电，为电动汽车蓄电池组提供快速充电功能，是汽车充电站的主要设备之一，属新兴应用。

充电电源由充电模块和充电主监控组成。充电模块实现变流，监控实现充电过程自动管理、计费和相应的电池状态检测等功能。

该产品电压等级高，功率大，满载工作时段连续，功能新。我公司利用成熟的电力电子和计算机技术平台，研制成功能够满足快速充电要求的电源，75Kw/600V、300kW/600V 系统已在市场上成功应用。

2、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系统

该业务包含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销售、监测系统主站建设、变电站电能质量分析溯源、电能质量优化。用于各种用电场合电能质量优化和效能提升。

(1) 电能质量监测装置

本产品在线监测变电站电能质量参数，如谐波、间谐波、闪变、不平衡度、暂态事件等，为电力公司或用电单位提供电能质量各类参数实际测量值，作为电能质量各项工作的依据。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高端制造业、高速铁路等。

本公司掌握核心技术，已获批 3 项发明专利。产品性能突出，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该产品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型式实验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并通过江苏、新疆等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接入测试。可在多省销售。

(2) 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主站建设

监测系统是区域电网电能质量数据汇总、统计、发布，是电力公司信息化平台的专用子平台。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内部电网规模的高耗能企业或高污染行业，以及部分高端制造业对电能质量非常敏感，这类型的企业对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也有需求。

该业务涉及基于操作系统的系列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库应用软件开发、WEB 软件开发、主站与监测装置通信策略、变电站二次设备安装、主站硬件施工等多个工作内容，较为复杂。

本公司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成功建设省一级电能质量检测系统主站的企业，已建成主站满足国家电网 Q/GDW 650-2011 标准，装置在线率高，响应快速准确，数据完整，已经多次为用户准确监测到电能质量越限事件，应用效果良好。

(3) 变电站电能质量分析溯源

该业务是为用户找到运行中变电站存在的各次谐波源及其分布规律。

准确地找到谐波污染源是电能质量领域的核心问题之一，运行变电站谐波溯源复杂、困难、多变，需要应用专业理论、专用设备、数据处理和计算、工程分析、模型仿真等多种手段结合，以工程咨询服务的方式实施项目，找到变电站谐波源头及其分布规律。基于上述工作的成果，才能够开展电能质量控制与优化。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已经遭受过电能质量损害的业主（无行业限制）也迫切需要。

公司掌握核心技术，已成功实施过一个谐波溯源项目，结论清晰、准确。

(4) 电能质量优化

主要指谐波滤除和无功优化，属新型电力电子设备的工程应用。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工业企业、大型建筑等各类用电企业。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开展技术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已进入试制阶段。

公司成立以来生产的重要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客户及项目名称	产品用途及技术性能
智能高频开关电力操作电源	1、江苏华电句容发电有限公司一期 2×1000MW 机组工程 2、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工程 ×1000MV 3、江苏国信扬州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600MW 4、大唐阳城发电有限公司 2×600MW 5、江苏徐矿电厂 2×330MW 级循环流化床机组工程 6、华润电力风能(承德)有限公司御道口牧场 48MW 风电项目 7、500KV 江都变扩建 8、750kV 巴音郭楞变电站工程 9、750KV 伊犁变电站工程 10、800kV 奉贤换流站改造等	<p>本产品为各种电压等级的常规（非数字化）变电站提供直流 220V/110V 不间断电源，用于一次开关操作、保护和自动化设备保安供电。应用于发电厂、水电站、各类变电站及其他需要直流供电的场合。</p> <p>本产品的核心是整流模块和监控模块。我公司自主开发的全系列整流模块应用现代高频开关电源技术，配备了完整的保护措施和 EMI 手段，可靠性高，性能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已研制成功多种监控模块，均可实现蓄电池自动管理和电源系统自动管理，并具备“遥测、遥信、遥控”功能，满足变电站无人值守需要。</p> <p>该产品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测试，获得型式实验报告和电磁兼容实验报告，具有全国销售的资格。本产品已大规模应用，服务变电站近万个，遍布建有常规变电站的几乎所有行业，并在多个海外项目中应用。</p>
智能一体化系统	1、新疆电力公司-110 千伏旭日变设备改造 2、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220 千伏疏勒变输变电工程 3、华能托克逊白杨河风电场三期工程 4、重庆电力公司团结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5、甘肃电力公司白银六泵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 6、云南电力公司 35kV 曼腊变电站综合自动化改造项目	<p>本产品为变电站提供全套辅助电源，其输出包括 380V/220V 交流电源、380V/220V 交流不间断电源、220V/110V 直流电源、48V 通信用直流电源。</p> <p>本产品的核心是整流模块和监控系统。本公司自主开发的多种整流模块和监控组件，成功开发出满足国家电网 Q/GDW 576-2010 标准要求的一体化电源产品，产品故障率低，可靠性高，各项技术参数达到行业领先水平。</p> <p>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测试，获得型式实验报告、电磁兼容测试报告和 DL/T860 一致性测试报告。已通过国家电网公司资质业绩审核，获得了在国家电网公司中标的资格。在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均已中标并成功运行，具备在全国电力行</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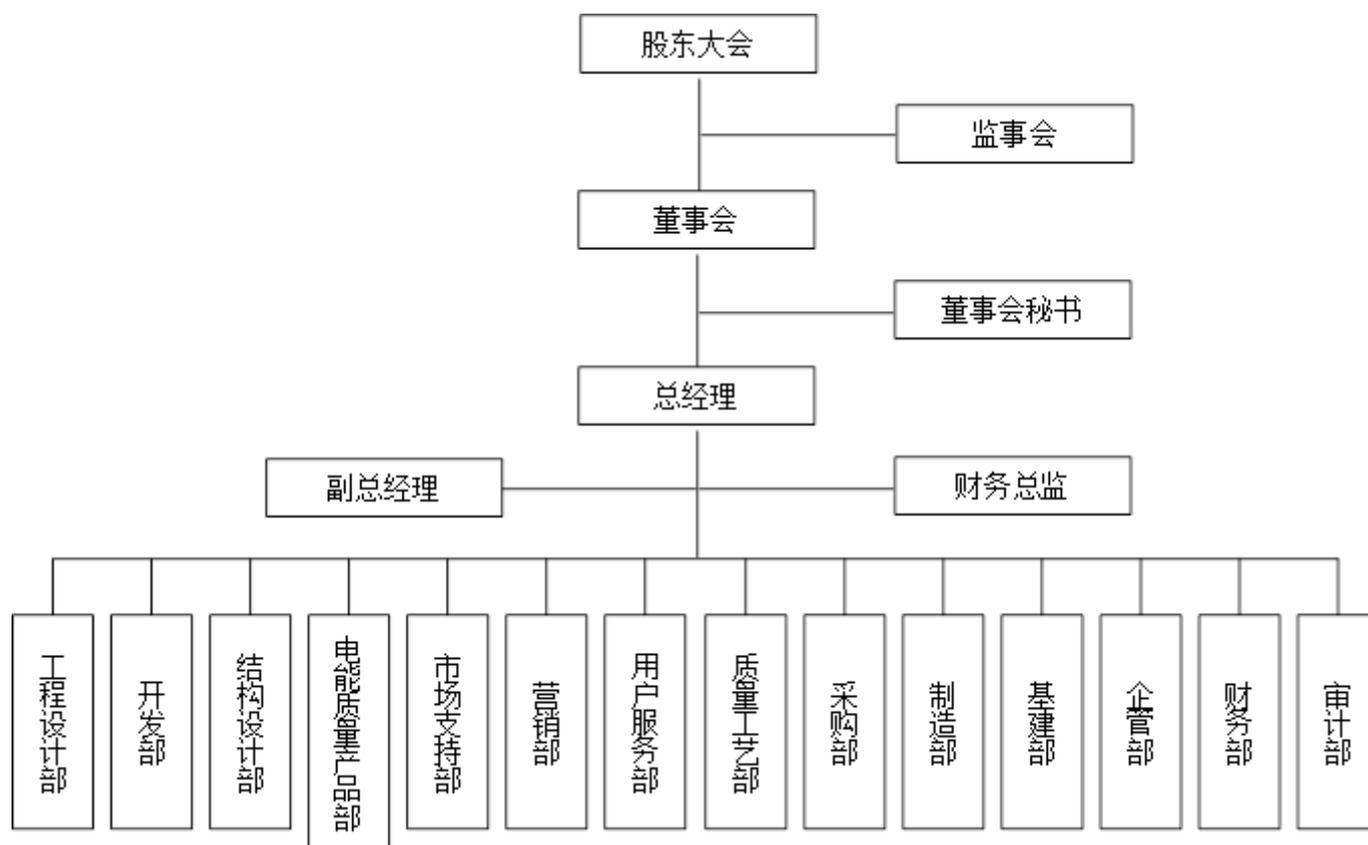
	7、中广核枣庄山亭风电场等	业销售的资格。
智能通信电源	<p>1、云南华电镇雄发电有限公司新建 2×600MW 机组工程</p> <p>2、河南华电漯河电厂 2X330MW 一期工程</p> <p>3、云南大唐国际红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开远发电厂一期工程</p> <p>4、华电铁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辽宁铁岭镇西堡风电场一期工程</p> <p>5、云南 500KV 草铺等四站改扩建工程</p> <p>6、辽宁 500KV 辽阳变等四站改扩建工程</p> <p>7、冀北 500kV 丰南变等</p> <p>8、新疆八钢 220KV 变电站等</p>	<p>本产品为通信设备提供 48V 直流不间断供电，适用于中小型程控交换机、移动通信、卫星通信地面站、微波通信、调度机等负荷，也可对相应的其它通信设备供电。</p> <p>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可靠性高。</p> <p>监控模块可以实现电源系统和蓄电池组的本地自动管理，并具有“遥测、遥信、遥控”的功能，可与远程监控中心通信，实现对电源系统的远程监控。</p> <p>该产品已获得泰尔认证中心产品认证，并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型式实验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具有电力、通信、铁路等行业的销售资格，并有规模应用。</p>
通信用 HVDC 高压直流电源	<p>1、中国铁通北京设备运行维护中心新建高压直流系统</p> <p>2、盐城电信公司设备机房</p> <p>3、湖北铁通新建汉口机房</p> <p>4、湖北铁通洪山机房改造等</p>	<p>高压直流电源为数据中心的大量服务器提供不间断直流供电，是 UPS 的替代设备。与传统的 UPS 相比，具有可靠性高、可维护性好、投资成本低、能耗低等明显优势。产品可广泛用于移动、电信、联通等通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以及银行、保险、证券、政府、电力等行业的各类信息机房。</p> <p>该产品已通过泰尔认证中心产品认证，获得了在通信行业销售的资格，并已在三个一级枢纽通信机房成功应用。</p>
铁路（地铁）用交直流电源	<p>1、新建西安至宝鸡铁路客运专线四电系统集成工程（时速 350 公里/小时）</p> <p>2、新建武汉北编组站工程</p> <p>3、武汉站外绕线及武昌东站南疏解和武汉天兴洲公铁两用桥及相关配套站后工程</p> <p>4、京九铁路电气化工程</p> <p>5、新建太原至中卫（银川）铁路等</p>	<p>电气化铁路、高速铁路、火车站等均建设有电力变电站、牵引变电站，站内需配备交直流电源。电铁电源是铁路建设必不可少的二次设备之一。</p> <p>实现高效低成本的远程操作，免维护范围更高。强化的 EMI 和防护设计，耐受铁路电磁环境的能力强。</p> <p>已获得的电力行业权威第三方测试结果同样适用该产品，在铁路行业销售必须具有业绩。我们已成功为多个铁路项目提供交直流电源，具有铁路行业销售的资格。</p> <p>除交直流电源外，地铁还有屏蔽门电源需求。该产品我公司也已开发成功，并已交付用</p>

		户，进入试用考核阶段。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非车载）	1、为客户贴牌供货	<p>本产品将交流市电转化为 300V、600V 等不同电压等级的大功率直流电，为电动汽车蓄电池组提供快速充电功能，是汽车充电站的主要设备之一，属新兴应用。</p> <p>该产品电压等级高，功率大，满载工作时段连续，功能新。75Kw/600V、300kW/600V 系统已在市场上成功应用。</p>
电能质量监测装置	1、新疆电网龙岗 220kV 等变电站 2、重庆连珠 220kV 变电站 3、海螺水泥山东项目 4、扬州智能电网示范项目等	<p>本产品在线监测变电站电能质量参数，如谐波、间谐波、闪变、不平衡度、暂态事件等，为电力公司或用电单位提供电能质量各类参数实际测量值，作为电能质量各项工作的依据。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高端制造业、高速铁路等。</p> <p>公司掌握核心技术，已获批 3 项发明专利。产品性能突出，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p> <p>已通过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型式实验测试和电磁兼容测试，并通过江苏、新疆等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接入测试。可在多省销售。</p>
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主站建设	1、新疆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主站建设	<p>监测系统是区域电网电能质量数据汇总、统计、发布，是电力公司信息化平台的专用子平台。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有一定内部电网规模的高耗能企业或高污染行业，以及部分高端制造业对电能质量非常敏感，也有需求。</p> <p>该业务涉及基于操作系统的系列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库应用软件开发、WEB 软件开发、主站与监测装置通信策略、变电站二次设备安装、主站硬件施工等多个工作内容，较为复杂。</p> <p>公司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成功建设省一级电能质量检测系统主站的企业，已建成主站满足国家电网 Q/GDW 650-2011 标准，装置在线率高，响应快速准确，数据完整，已经多次为用户准确监测到电能质量越限事件，应用效果良好。</p>
变电站谐波溯源	1、新疆某 220KV 变电站谐波溯源	<p>该业务是为用户找到运行中变电站存在的各次谐波源及其分布规律。</p> <p>准确地找到谐波污染源是电能质量领域的核心问题之一，运行变电站谐波溯源复杂、困难、多变，需要应用专业理论、专用设备、数据处理和计算、工程分析、模型仿真等多种手段结合，以工程咨询服务的方式实施项目，找到变电站谐波源头及其分布规律。基于上述</p>

		工作的成果，才能够开展电能质量控制与优化。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已经遭受过电能质量损害的业主（无行业限制）也迫切需要。 公司掌握核心技术，已成功实施过一个谐波溯源项目，结论清晰、准确。
电能质量优化	无	主要指谐波滤除和无功优化，属新型电力电子设备的工程应用。主要用户是电力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工业企业、大型建筑等各类用电企业。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开展技术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已进入试制阶段。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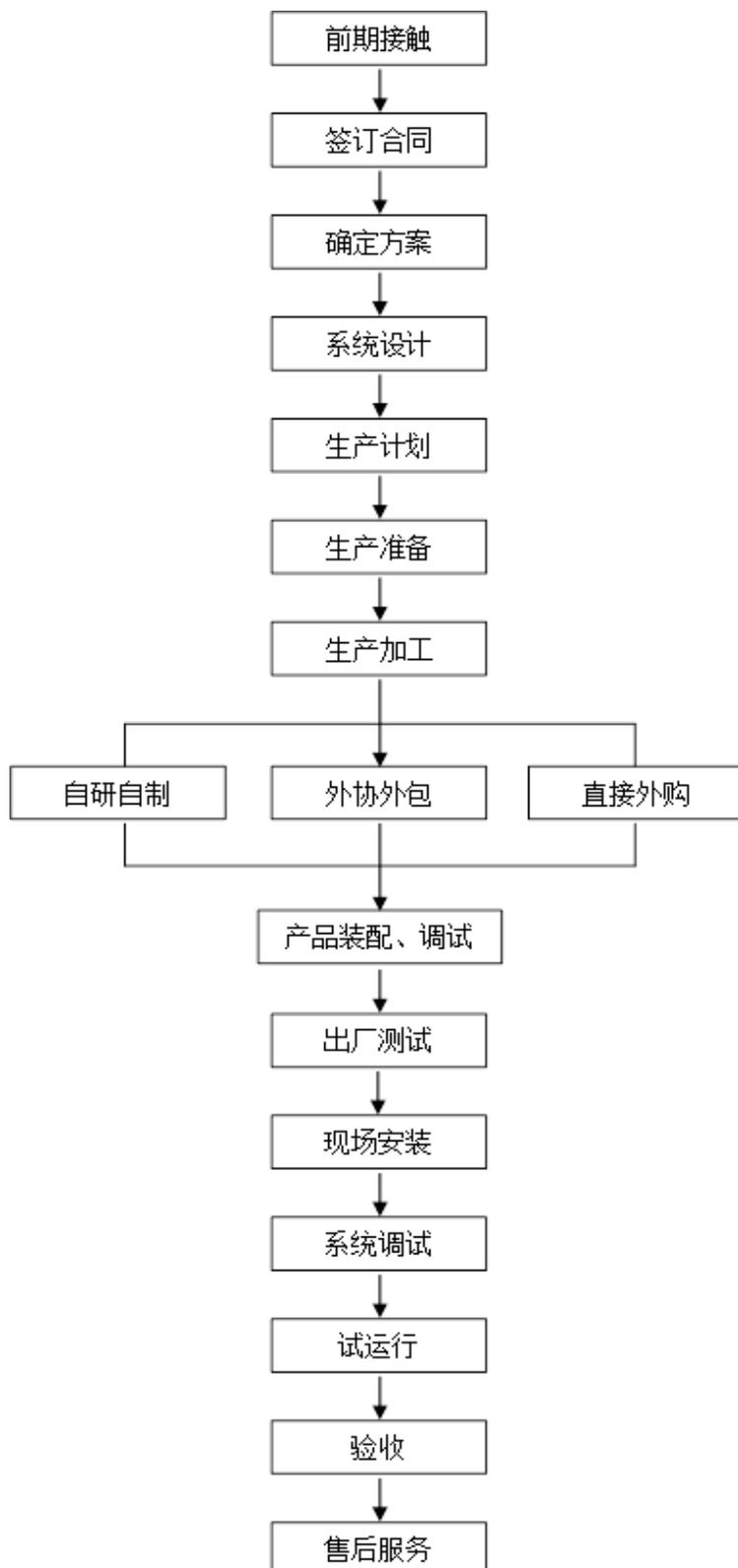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业务流程图

1、公司业务流程

客户通过公开招标或直接订货方式签订合同，待客户现场满足施工条件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主要设备、材料运抵项目现场，并在客户需要的情况下并协

助客户现场进行装配，调试，提供接口等技术服务，客户签订验收单。产品一般有 1 年的质保期，质保期内产品维护免费；期满后的维护收取一定费用。客户有分阶段付费和一次性付费两种情况，并在初步验收后留取部分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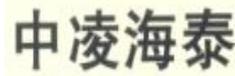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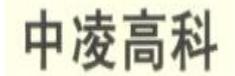
(一) 主要产品的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
1	高频开关电源技术	采用 PWM 方式控制半导体功率器件以远超工频 50Hz 的频率开关, 控制电流变换, 经变压、整流、滤波后得到需要的直流或交流输出。相较传统电源技术, 该技术可以获得更高的效率和功率密度, 是目前的主流电源技术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2	蓄电池管理技术	自动采集蓄电池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 结合过程监测和预设充电及保护逻辑, 控制蓄电池组工作在合适的浮充、均充状态, 实现蓄电池组的安全、自动、长寿命运行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3	电源系统监控技术	整个电源系统状态监测、绝缘监测、自动运行以及远程监控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4	电铁电源技术	属特种电源技术, 在前几项技术中增加满足高铁要求的馈出支路远程操作和更强的电磁兼容耐受能力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5	屏蔽门电源技术	在通用电源技术基础上增加满足地铁要求的控制逻辑, 并提高电源冲击负载耐受能力	自主研发	中试阶段	国内领先
6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技术	在通用电源技术基础上, 增加大功率高电压工况下的稳定运行能力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7	电能质量监测技术	应用自主算法, 在 DSP 硬件平台上实现谐波、间谐波、闪变、不平衡度、暂态事件的精确测量与捕捉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8	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主站技术	主站通信软件、数据库软件、WEB 浏览器等的开发技术, 实现数据完整、装置高在线率、相应快速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9	电能质量分析溯源技术	通过参数测量、数据处理、计算分析、模型仿真等手段, 实现运行变电站的谐波溯源, 以软件及发现谐波分布规律的技术	自主研发	中试阶段	国际先进
10	电能质量优化技术	应用溯源分析结论和电能质量监测结果, 制定合理治理方案并实施, 取得谐波滤除和电能质量优化结果的技术	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	中试阶段	国内领先

(二) 无形资产、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1、商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有 6 项商标获得国家商标局的核准，其中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注册有效期限	编号	核定使用产品
1		中凌高科	2013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0 日	10938527	整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配电盘（电）；高低压开关板；逆变器（电）；印刷电路板；测量仪器；计量仪器
2		中凌高科	2013 年 0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7 日	10938565	整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配电盘（电）；高低压开关板；逆变器（电）；印刷电路板；测量仪器；计量仪器
3		中凌高科	2013 年 0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7 日	10938701	整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电池充电器；配电盘（电）；高低压开关板；逆变器（电）；印刷电路板；测量仪器；计量仪器
4		中凌高科	2014 年 02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6 日	10938609	整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配电盘（电）；高低压开关板；逆变器（电）；印刷电路板；测量仪器；计量仪器
5		中凌高科	2014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20 日	10467386	电测量仪器；电池充电器；电池
6		中凌高科	2014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7 月 06 日	10938661	整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配电盘（电）；高低压开关板；逆变器（电）；印刷电路板；测量仪器；计量仪器

2、专利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 4 项发明专利和 6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另外公司尚在已受理阶段的发明专利 5 项，其中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 1 项。具体见下表：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时间	申请号	专利权人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证书编号
1	发明	一种自动设定压力机单次操作时间的方法	2005 年 09 月 20 日	200510094508.3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继受取得	第 343552 号
2	发明	一种基于非同步采样的谐波分析方法	2008 年 11 月 07 日	200810194747.X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666738 号
3	发明	基于包络分解的间谐波测量仪	2010 年 04 月 26 日	201010154555.3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861950 号
4	发明	一种基于双速率双量程采样的电能质量监测装置	2012 年 07 月 17 日	201210247188.0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1424375 号
5	实用新型	AC/DC 开关电源的上电冲击保护电路	2008 年 08 月 26 日	200820185184.3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继受取得	第 1238890 号
6	实用新型	基于 IR1150 控制芯片的三相 APFC 电路	2008 年 08 月 26 日	200820185185.8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继受取得	第 1226148 号
7	实用新型	全数字型电磁调速电机控制器	2009 年 09 月 02 日	200920231058.1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1454320 号
8	实用新型	一种交流过压脱离保护电路	2011 年 04 月 16 日	201120466299.1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2320665 号
9	实用新型	站用交直流一体化电源监控装置	2012 年 07 月 05 日	201220321674.8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2632025 号
10	实用新型	基于 DSP 与 FPGA 的一体化数据采集系统	2012 年 07 月 25 日	201220361157.3	中凌高科	授权有效	原始取得	第 2672102 号
11	发明	自校准电能质量监测装置	2012 年 12 月 05 日	201210515201.6	中凌高科	实质审查	原始取得	-
12	发明	站用交直流一	2012 年 07	20121023	中凌	初步	原始	-

		体化电源监控装置	月 05 日	0294.8	高科	审查合格	取得	
13	发明	基于 DSP 与 FPGA 的一体化数据采集系统	2012 年 07 月 25 日	201210258161.1	中凌高科	初步审查合格	原始取得	-
14	发明	柔性配置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集成装置	2013 年 03 月 19 日	201310086801.X	中凌高科	受理	原始取得	-
15	发明	一种超宽量程冲击负荷电能表	2014 年 10 月 20 日	201410557534.4	中凌高科	受理	原始取得	-

3、软件著作权

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9 项，其中，睿华信息拥有软件著作权 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时间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证书号
1	中凌电源监控系统软件 V1.0	2006 年 11 月 10 日	2010SR008593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196866 号
2	中凌专用 PLC 控制系统软件 V1.1	2006 年 11 月 30 日	2010SR008459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196732 号
3	中凌电力电源模块软件 V1.0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012SR005512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373548 号
4	中凌通信电源软件 V1.0	2010 年 11 月 30 日	2012SR008276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376312 号
5	中凌动力环境监控系统软件 V1.0	2011 年 07 月 01 日	2012SR022517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390553 号
6	中凌电能质量在线监测系统软件 V1.0	2011 年 08 月 01 日	2012SR005556	中凌高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373592 号
7	睿华信息绝缘监测系统软件 V1.0	2010 年 08 月 09 日	2010SR072263	睿华信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260536 号
8	睿华信息蓄电池组智能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0 年 09 月 01 日	2010SR072261	睿华信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260534 号
9	睿华电能质量在线监测系统软件	2014 年 01 月 07 日	2014SR002110	睿华信息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0671354 号

4、公司拥有的资质情况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公布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产品

目录的公告》(2012 年第 181 号公告)、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12 年第 30 号)、《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在中国境内不涉及从事或生产、销售需要进行强制性质量认证或强制性许可的业务与产品。

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资质情况如下表，经核实，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 公司持有的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持证单位	编号/文号	出具单位	认证起始日	有效期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睿华信息	苏 R-2013-K1001	江苏省经济和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年 6 月 3 日	-
2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中凌高科	03014Q10215R3 M	泰尔认证中心	2014 年 12 月 29 日	三年

(2) 公司拥有的其他资质证明及荣誉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持证单位	编号/文号	出具单位	认证起始日	有效期
1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中凌高科	国家火字(2010)179 号	科学技术部	2014 年 11 月	三年
2	高新技术企业	中凌高科	GF201232000742	江苏省科学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2 年 11 月 5 日	三年
3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证书	中凌高科	国科发计[2013]583 号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13 年 10 月	二年
4	全国质量信得过企业	中凌高科	201012-M-088	中国名牌事业促进会、全国高科技质量监督促进工作委员会信用专业委员会	2010 年 12 月	-

5	中国自主创新品牌企业	中凌高科	201012-M-087	中国名牌事业促进会、全国高科技质量监督促进工作委员会信用专业委员会	2010年12月	-
---	------------	------	--------------	-----------------------------------	----------	---

(3) 产品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持证单位	编号/文号	出具单位	产品名称	认证起始日	有效期
1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中凌高科	2011GH040599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基于IEC61000-4-30A级标准的电能质量在线监测终端	2011年8月	-
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睿华信息	苏 DGY-2010-8037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睿华信息绝缘监测系统软件 V1.0	2010年12月15日	五年
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睿华信息	苏 DGY-2010-8038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睿华信息蓄电池组智能管理软件 V1.0	2010年12月15日	五年
4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41003G0366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柔性配置电能质量监测-治理集成装置	2014年11月	五年
5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31003G0287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电能质量在线监测与闭环控制集成装置	2013年09月	五年
6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21003G0289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多回路电能质量与谐波无功综合治理装置	2012年10月	五年
7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11011G0175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电动汽车绿色充电站快速充电机	2011年08月	五年
8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01011G0377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智能化通信用高频开关整流模块	2010年12月	五年
9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中凌高科	101011G0118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高频开关整流模块	2010年08月	五年
10	产品认证证书	中凌高科	0301446121705R0M	泰尔认证中心	ZGD400A/240V/20A系列通信用 240V 直流供电系统(模块容量 20A 系统最大容量	2014年12月	三年

					400A 及以下)		
11	产品认证证书	中凌高科	030144612 1544R0M	泰尔认证中心	ZBD48V480A/30A 系列通信组合式高频开关电源系统 (48V/30A480A 及以下)	2014 年 11 月	三年
12	产品认证证书	中凌高科	030124610 083R2M	泰尔认证中心	ZBD48750/50 通信用高频开关电源系统 (48V/50A750A 及以下)	2014 年 03 月	三年
13	产品认证证书	中凌高科	11P107950 01R0M	泰尔认证中心	ZGD33-40/220/10 电力系统直流电源柜配 ZLD22010A 电力用高频开关整流模块	2011 年 05 月	四年
14	产品认证证书	中凌高科	11P107950 02R0M	泰尔认证中心	ZGD33-80/220/20 电力系统直流电源柜配 ZLD22020TA 电力用高频开关整流模块	2011 年 05 月	五年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主要是与高频开关电源相关的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国家标准和国家能源部、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电力行业标准，国家信息产业部发布的通信行业标准。

2015 年 3 月 30 日，扬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公司一直守法经营，能够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没有因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5、土地使用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编号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权利人	土地座落	土地用途	面积 (M ²)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扬国用 2011 第 0240 号	中凌高科	扬州市蜀冈东路 168 号	工业	9,768.20	出让	已抵押
2	扬国用 2011 第 0241 号	中凌高科	扬州市蜀冈东路 168 号	工业	18,132.30	出让	已抵押
3	扬国用 2011 第 0242 号	中凌高科	扬州市蜀冈东路 168 号	工业	11,610.80	出让	已抵押

(三) 房屋所有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编号	产权证书编号	权利人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扬房产证维字第 号 2011002339号	中凌 高科	扬州市蜀岗东 路168号1	5,463.1	研发中心	已抵押
2	扬房产证维字第 号 2011002340号	中凌 高科	扬州市蜀岗东 路168号2	3,731.8	厂房	已抵押
3	扬房产证维字第 号 2011002341号	中凌 高科	扬州市蜀岗东 路168号3	3,731.8	厂房	已抵押
4	扬房产证维字第 号 2011002342号	中凌 高科	扬州市蜀岗东 路168号4	3,283.7	生活楼	已抵押
5	扬房产证维字第 号 2014032294号	中凌 高科	扬州市蜀岗东 路168号2-1, 蜀岗东路168 号3-1	343.5、 473.55	厂房、厂 房	-

(四) 主要固定资产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10万以上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购置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宝马汽车	2013年6月1日	480,063.00	299,539.25	62.40%
2	奔驰汽车	2013年6月1日	813,500.00	507,590.12	62.40%
3	沃尔沃汽车	2014年6月1日	411,069.23	354,118.98	86.15%
4	传达室	2010年1月1日	214,776.20	167,650.41	78.06%
5	研发楼	2011年7月1日	4,398,312.09	3,667,092.51	83.37%
6	综合楼	2010年7月1日	1,017,205.09	804,920.03	79.13%
7	综合楼	2010年7月1日	3,351,120.34	2,764,213.18	82.49%
8	EMI测试设备	2014年6月1日	124,772.64	110,943.65	88.92%
9	恒温恒湿试验机	2014年6月1日	126,495.73	112,475.78	88.92%
10	二号厂房	2009年1月1日	1,485,444.45	1,122,370.46	75.56%
11	二号厂房	2009年1月1日	1,347,914.97	934,712.77	69.35%
12	三号厂房	2010年6月1日	2,849,004.42	2,220,632.30	77.94%
13	道路及附属设施	2011年3月1日	1,525,760.29	1,247,944.67	81.79%
14	配电房	2011年5月1日	243,862.00	201,389.24	82.58%
15	厂房加接1	2014年5月1日	225,220.40	218,088.40	96.83%
16	厂房加接2	2014年5月1日	303,779.91	294,160.23	96.83%
合计			18,918,300.76	15,027,841.98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135 人（包括子公司），公司在册员工共计 129 人，其中 2 名为退休返聘人员，3 名为聘用人员，3 名为实习人员，公司已依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返聘协议》、《聘用协议》或《实习协议》；睿华信息在册员工共计 4 名，睿华信息已依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普罗菲特在册员工共计 2 名，普罗菲特已依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结构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37	27.41
市场人员	20	14.81
技术研发人员	43	31.85
行政管理人員	35	25.93
合计	135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	11	8.15
本科	40	29.63
大专	33	24.44
大专以下	51	37.78
合计	135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65	48.15
31-40 岁	41	30.37
41-50 岁	21	15.56
50 岁以上	8	5.92
合计	135	100.00

经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社会保险缴纳参保、缴纳明细资料，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为 115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14 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其中 3 名为实习人员，2 名为退休返聘，3 名为聘用人员，1 名为新入职员工，5 名在其他单位缴纳）；为 115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14 名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 3 名为实习人员，2 名为退休返聘，3 名为聘用人员，1 名为新入职员工，5 名在其他单位缴纳）。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睿华信息为 3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1 名聘用人员未缴纳社会保险；为 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1 名聘用人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普罗菲特 2 名员工均已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四、销售、采购及重大合同情况

（一）销售收入及主要客户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收入分类情况

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7,131,302.33	100.00%	67,573,507.66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	-	14,871.80	0.02%
合计	77,131,302.33	100.00%	67,588,37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和 99.98%，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公司电源系统的生产与销售以及电能质量监测所产业的技术服务。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销售商品	74,056,632.52	96.01%	65,644,904.83	97.15%
技术服务	3,074,669.81	3.99%	1,928,602.83	2.85%

合计	77,131,302.33	100.00%	67,573,507.66	100.00%
----	---------------	---------	---------------	---------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来自于电源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能质量监测系统所产生的的技术服务，公司电源系统等所产生的销售商品收入 2014 年度、2013 年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96.01%和 97.15%。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电力公司，对电源系统的需求量较大。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各类产品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北地区	6,851,265.02	8.88%	3,563,356.17	5.27%
华南地区	1,591,613.67	2.06%	480,062.27	0.71%
华东地区	50,021,803.00	64.85%	50,159,683.53	74.24%
西南地区	6,758,082.78	8.76%	2,766,475.60	4.09%
东北地区	2,488,262.90	3.23%	2,367,269.38	3.50%
西北地区	9,420,274.97	12.21%	8,236,660.72	12.19%
合计	77,131,302.33	100.00%	67,573,507.66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区域为华东地区，2014 年、2013 年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64.85、74.24%。2014 年收入占比下降的原因时，公司以华东地区为中心，开始逐渐向全国区域扩展业务。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专注于电源系统行业，经过近十年在销售、研发、生产、服务等方面的积累，拥有优质核心客户和健全销售网络。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客户订单，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根据市场价格作出适度调整。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了全社会用电量的快速增长。同时，我国电力装备水平有了很大提高，电网的覆盖面和现代化程度不断提高。随着我国电网规模的不断扩大、电网结构的日益复杂和电压等级的升高，以及数字化变电站的推广，电源、电网系统必须加大投资力度以选用更为先进的电源设备，或对现有电源设备进行升级。因此，电源的需求进一步增大，行业前景广阔，并且具有长久的活力。

公司 2014 年、2013 年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7.06%和 75.19%，其主要原因为：

(1) 公司致力于电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工程建

设，国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由电力公司主导投资，因此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各电力公司或其所属公司。

(2) 公司受产能及营销团队规模的限制，主要精力集中在江苏市场的开拓。以前江苏新建小区变电实施由开发商负责，2011 年开始该类电力工程统一由江苏省电力公司负责招标采购，公司 2013 年集中为江苏省电力公司小区变电项目供货，因而在 2013 年对江苏省电力公司销售金额较高。

(3) 公司的订单大多都是通过公开招标取得，业务的快速增长进一步证明公司的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4) 公司从 2013 年开始进行产能扩充及营销团队建设，逐步加强对江苏省以外市场的开拓，江苏省外的客户逐步增加。因而 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前三大客户占销售额的比例出现逐步下降，未来随着公司客户数量的增加以及电能监测业务收入的提升，这一比例将继续下降。

因此，公司凭借产品质量、新业务的开拓和客户口碑，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1) 2014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23,712,091.71	30.74%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6,649.64	10.22%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4,519,984.32	5.86%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217,856.41	5.47%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3,674,877.84	4.76%
合 计		44,011,459.92	57.06%

其中，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30,769.23	0.30%
江苏省电力公司	6,894,453.13	8.94%
江苏省电力公司淮安供电公司	26,324.78	0.03%
江苏省电力公司检修分公司	42,307.69	0.05%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963,247.86	1.25%
江苏省电力公司泰州供电公司	477,350.42	0.62%
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	46,698.11	0.06%
江苏省电力公司徐州供电公司	109,059.83	0.14%
江苏省电力公司盐城供电公司	19,658.12	0.03%
江苏省电力公司镇江供电公司	43,418.79	0.06%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14,803,248.19	19.19%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55,555.56	0.07%
合 计	23,712,091.71	30.74%

其中，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阿克苏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538.47	0.18%
国网新疆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74,358.99	0.10%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391,042.74	0.5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阿勒泰供电公司	199,090.59	0.26%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666,636.80	2.16%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993,675.21	1.29%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奎屯供电公司	184,905.66	0.2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229,602.50	0.30%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492,569.26	0.6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48,290.60	0.06%
哈密电力实业开发总公司	61,538.46	0.08%
新疆伊犁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2,735.04	0.06%
合 计	4,519,984.32	5.86%

其中，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3,180,734.64	4.1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秦皇岛供电公司	443,017.11	0.57%
国网冀北迁安市供电公司	51,126.09	0.07%
合 计	3,674,877.84	4.76%

(2) 2013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30,383,429.22	44.95%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1,076.95	17.1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5,144,815.07	7.61%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1,923,123.91	2.85%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非关联方	1,809,897.44	2.68%
合 计		50,822,342.59	75.19%

其中，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海翔电气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64.10	0.004%
江苏省电力公司泰州供电公司	210,256.41	0.31%
江苏省电力公司	2,115,582.48	3.13%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41,025.64	0.06%
江苏省电力公司检修分公司	5,128.21	0.01%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502,222.22	0.74%
江苏省电力公司徐州供电公司	35,555.56	0.05%
江苏省电力公司镇江供电公司	55,282.05	0.08%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7,301,282.64	40.39%
射阳县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114,529.91	0.17%
合 计	30,383,429.22	44.95%

其中，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新疆阿克苏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959,573.52	1.42%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383,025.64	0.56%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568,207.55	2.32%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283,153.63	0.42%
吐鲁番明嘉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10,256.41	0.02%
新疆阿克苏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51,880.13	1.26%
新疆阿勒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2,382.06	0.39%
新疆巴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67,681.20	0.99%
新疆大明德电力有限公司	22,222.22	0.03%
新疆电力公司	48,547.01	0.07%
新疆电力公司哈密电业局	620,020.52	0.92%
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电业局	167,676.07	0.25%
新疆塔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78,479.49	0.27%

新疆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2,136.76	0.03%
合 计	5,144,815.07	7.61%

其中，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润新能源（锦州）有限公司	586,256.40	0.87%
华润新能源（凌海）有限公司	586,256.40	0.87%
华润新能源（随县天河口）风能有限公司	750,611.11	1.11%
合 计	1,923,123.91	2.85%

其中，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1,774,358.98	2.63%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35,538.46	0.05%
合 计	1,809,897.44	2.6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二）原材料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原材料采购及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开关、元器件、电池、模块等电气元件；柜体、电源线等机柜线；电容、电阻、晶体管等电子元件。其中外协部件主要是柜体、线路板等加工件。

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比较充分，公司均有相对稳定、良好的采购或供应渠道，完全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2、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对产品中非核心部件，如机箱、机柜、贴片进行外协加工。公司外协加工部件有三家以上主要供应商，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综合评定，合理分配外协加工份额给各供应商，保证生产供应。同时随着公司业务量不断扩大，外协加工需求量的增加，外协部件供应商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外协加工部件的供应不存在技术垄断、贸易风险或依赖性，与任何供应商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外协加工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可瑞尔科技（扬州）有限公司（原德昌电子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155,982.13	35,777.78
扬州宇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464.92	-
扬州欣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153.85	-
合计	189,600.90	35,777.78
营业成本	34,892,741.27	30,729,707.22
占比（%）	0.54%	0.12%

其中，外协部件采购流程如下：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较小，且变化幅度不大，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较低，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严重依赖。

单位：元

报告期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207,181.55	9.19%
2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928,676.91	8.39%
3	扬州悠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911,746.62	5.48%
4	扬州市揽坤电气有限公司	1,372,355.62	3.93%
5	江苏金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32,475.21	3.53%
合计		10,652,435.91	30.53%

单位：元

报告期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4,183,334.88	13.61%
2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502,244.94	8.14%
3	ABB（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79,949.13	6.77%
4	威海文隆电池有限公司	1,094,268.39	3.56%
5	厦门拓宝科技有限公司	798,487.18	2.60%
合 计		10,658,284.52	34.68%

（三）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15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序号	合同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截止 2015 年 02 月 28 日履行情况
1	SHCL-08-JD-PDVSA-2014-032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系统	165.00	2014 年 12 月 3 日	正在履行
2	-	国家电网公司东北分部	直流-48V 通信电源成套设备	153.5920	2014 年 11 月 7 日	正在履行
3	GCL/WXLT-CG/SB-2014-022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蓄电池	150.00	2014 年 08 月	正在履行
4	2014/05-SDW Z-01G-ZL007 71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164.16	2014 年 08 月 05 日	正在履行
5	-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公司	交直流系统 ZGD30A/220V/ 10A/100AH*3	239.00	2014 年 07 月 25 日	正在履行
6	-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直流系统 ZGD400A/220V /20A*2	224.00	2013 年 11 月 21 日	正在履行
7	2013/05-SDW Z-01G-ZL005 74-GW22931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191.84	2013 年 09 月 24 日	履行完毕
8	2013/05-SDW Z-01G-ZL005 74-SW21521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167.86	2013 年 08 月 23 日	履行完毕

9	201130730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直流-48V 通信电源成套设备	209.361339	2013年08月05日	履行完毕
10	2012/09-SDWZ-01G-ZL00168-GW11232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250.80	2013年06月08日	正在履行
11	2012/09-SDWZ-01G-ZL00168-GW06789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218.88	2013年05月07日	履行完毕
12	2013JSZL104-1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源屏	160.00	2013年05月06日	履行完毕
13	2012/09-SDWZ-01G-ZL00168-GW05691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230.28	2013年04月24日	履行完毕
14	2012/09-SDWZ-01G-ZL00168-GW00870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直流电源系统	157.32	2013年02月06日	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由于公司按照销售订单来安排相关原材料采购，且公司生产的产品中多为定制化生产，原材料也多是通用件，因此单笔采购金额较小。以下为报告期内3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额(万元)	签订日期	截至2015年02月28日履行情况
1	JSZL1502090F	南京国安祥电器有限公司	开关	37.01	2015年02月10日	履行完毕
2	FHYC15010701N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电源模块、端口、接口板等	34.19	2015年01月07日	履行完毕
3	JSZL1409280A	乌鲁木齐北特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蓄电池	43.20	2014年10月08日	履行完毕
4	JS1410081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充馈电柜、电池柜、电源柜、充电柜、配电柜等	36.19	2014年10月08日	履行完毕
5	JS14009250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电池柜、充电柜、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机箱等	46.78	2014年09月26日	履行完毕
6	JSZL1409050A	南京国安祥电器有限公司	电气元件开关类	32.70	2014年09月05日	履行完毕

7	JSZL1408190B	沈阳劲达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蓄电池	32.40	2014年08月19日	履行完毕
8	JSZL1407240C	扬州悠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断路器	79.84	2014年07月24日	履行完毕
9	JS146200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充馈电柜、电池柜、电源柜、配电柜、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机箱等	30.32	2014年06月25日	履行完毕
10	JS1403260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充馈电柜、电池柜、电源柜、充电柜、配电柜等	31.07	2014年03月26日	履行完毕
11	JS1307160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充馈电柜、电池柜、电源柜、分电柜、配电柜等	46.07	2013年07月16日	履行完毕
12	JS1306241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通信电源柜、通信电池柜、电能质量监测柜	54.43	2013年07月08日	履行完毕
13	JHD2013-HT-05-15	江苏金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荷贝克蓄电池、钢架	90.17	2013年05月30日	履行完毕
14	JSZL1303140F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铅酸蓄电池、钢架	37.91	2013年03月18日	履行完毕
15	JSZL1301240C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胶体蓄电池	80.81	2013年02月05日	履行完毕
16	JS1301241A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充馈电柜、整流架、列头柜等	35.93	2013年01月24日	履行完毕

3、借款及担保合同

序号	贷方名称	期限	签订日期	借方名称	合同名称及编号	合同总额（万元）	担保合同/担保合同编号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履行情况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2 月 0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02 日	2014 年 12 月 02 日	中凌高科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201 号】	3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2 月 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 日	2014 年 12 月 02 日	中凌高科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200 号】	1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4 年 11 月 19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148 号】	4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14 年 11 月 18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145 号】	1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4 年 11 月 17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142 号】	5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5 年 11 月 4 日	2014 年 11 月 0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扬流贷字第 01075 号】	45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正在履行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个月	2014 年 10 月 16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0	信用担保【2013 年扬中小企	正在履行

	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日	技有限公司	【2013年扬中小企借字第573-3号】		授字第G573号】、【2013年扬中小企授字第G573-1号】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6月24日至2015年6月24日	2014年6月24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贷字第00569号】	2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扬最抵字第00430号】	履行完毕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6月17日至2015年5月4日	2014年6月17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贷字第00521号】	1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扬最抵字第00430号】	履行完毕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5月8日至2015年5月4日	2014年5月8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贷字第00377号】	3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扬最抵字第00430号】	履行完毕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5月6日至2015年5月4日	2014年5月6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贷字第00370号】	22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扬最抵字第00430号】	履行完毕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6个月	2014年4月24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3年扬中小企借字第573-2号】	100	信用担保【2013年扬中小企授字第G573号】、【2013年扬中小企授字第G573-1号】	履行完毕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4月24日至2015年4月24日	2014年4月24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贷字第00345号】	3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扬最抵字第00430号】	履行完毕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4年4月9日至2014年7月9日	2014年4月9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扬流	2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429号】、【2013	履行完毕

		日			贷字第 00291 号】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6 个月	2014 年 4 月 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3 年扬中小企借字第 573-1 号】	100	信用担保【2013 年扬中小企授字第 G573 号】、【2013 年扬中小企授字第 G573-1 号】	履行完毕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3 年 11 月 1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 扬流贷字第 01425 号】	1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履行完毕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2 日	2013 年 11 月 12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 扬流贷字第 01216 号】	4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履行完毕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 年 11 月 6 日至 2014 年 11 月 6 日	2013 年 11 月 6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 扬流贷字第 01096 号】	4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履行完毕
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 年 11 月 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4 日	2013 年 11 月 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 扬流贷字第 01087 号】	2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429 号】、【2013 扬最抵字第 00430 号】	履行完毕
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 年 11 月 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4 日	2013 年 11 月 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 扬流贷字第 01086 号】	2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 扬最抵字第 00109 号】	履行完毕
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6 个月	2013 年 10 月 21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2 年扬中小企借字第 338-4 号】	100	信用担保【2012 年扬中小企授字第 G338 号】、【2012 年扬中小企授字第 G3381 号】	履行完毕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6个月	2013年7月3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2年扬中小企借字第338-3号】	100	信用担保【2012年扬中小企授字第G338号】、【2012年扬中小企授字第G3381号】	履行完毕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6月24日至2014年5月9日	2013年6月24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贷字第00621号】	200	抵押担保【103161（综合授信合同）】	履行完毕
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6月17日至2014年5月9日	2013年6月17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贷字第00581号】	220	最高额抵押担保【103161-1】	履行完毕
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5月13日至2014年5月9日	2013年5月13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贷字第00445号】	300	抵押担保【103161（综合授信合同）】	履行完毕
2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5月6日至2014年5月6日	2013年5月6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贷字第00431号】	456	抵押担保【103161（综合授信合同）】	履行完毕
2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4月17日至2014年4月17日	2013年4月17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2013扬委贷字第00194号】	600	-	履行完毕
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4月11日至2014年4月11日	2013年4月11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贷字第00354号】	500	最高额抵押担保【103161-1】	履行完毕
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13年4月7日至2014年4月7日	2013年4月7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2013扬流	500	最高额抵押担保【2013扬最抵字第00109号】	履行完毕

		日			贷字第 00338 号】			
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6 个月	2013 年 1 月 14 日	江苏中凌高科技 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2 年扬中小企业借字第 338-2 号】	100	信用担保【2012 年扬中小企业授字第 G338 号】、【2012 年扬中小企业授字第 G3381 号】	履行完毕

4、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除公司自建团队研发外，还和西安交通大学、河海大学等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研发合作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委托方 (甲方)	受托方 (乙方)	金额 (万元)	有效期限	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履行情况	技术成果 的归属与 分享	相关利 益的分 配办法
电能质量仿真系统软件	中凌高科	扬州联创信息技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70.00	2014 年 04 月 15 日至 2014 年 08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甲方完全所有	由甲方决定
智能化电能质量治理模块与闭环控制系统的研发	中凌高科	西安交通大学	180.00	2014 年 0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01 月 19 日	正在履行	双方共同所有	
APF 上位机嵌入式软件系统	中凌高科	扬州联创信息技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20.40	201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4 年 05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甲方完全所有	由甲方决定
无线有线灵活组网的电能质量监测与综合治理研究	中凌高科	河海大学	100.00	2011 年 03 月 30 日至 2016 年 03 月 30 日	正在履行	双方共同所有	

五、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中的电源系统领域，凭借自身多年积累的经验，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研发，掌握了高频开关电源、蓄电池管理、电源系统监控、电铁电源、屏蔽门电源、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电能质量监测、电能质量监测系统主站、电能质量分析溯源及电能质量优化等技术，取得 4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公司尚在已受理阶段的发明专利 5 项，并开发出适用于不同应用环境的电源系统，同时公司研发的电能质量检测系统已投入实际生产使用，取得良好效果。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国铁电气有限公司、南京南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公司以严格的标准采购产品部件进行加工组装，通过良

好的品牌形象及市场认可度为客户提供可靠高效的产品，从而获取收入、利润、现金流，从而实现公司战略发展和价值提升。

（一）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商，在目前的生产经营中主要采购以下产品和服务：公司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开关、元器件、电池、模块等电气元件；柜体、电源线等机柜线；电容、电阻、晶体管等电子元件；公司委托加工企业完成的外协结构件，具体为、机箱、机柜、贴片等产品。

公司供应部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库存情况，负责对外采购。公司供应部一般通过设立常备库存的方式进行管理，当库存量低于最低库存量时，就会及时启动备库流程，其中，芯片类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为了保障供应的稳定性，公司会维持相对高的库存水平；其他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可进行实时采购，因此库存量相对较低。

公司拥有自己的合格供应商库，供应部针对同一种产品的采购，至少寻找 2 至 3 家供应商进行报价，并在综合考虑价格、质量、服务的基础上，最终选择 1 至 2 家供应商进行采购。

（二）生产模式

1、订单生产，量身定制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发电等领域，电力行业不同地域、不同用户对设备配置要求差异较大，规格与技术参数等指标需要按用户实际要求设计，这就决定了上述产品只能是采用订单式、量身定制的生产模式。

2、原材料全部外购与外协，重要工序自行生产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包括三大类：

- （1）开关、元器件、电池、模块等电气元件；
- （2）柜体、电源线等机柜线；
- （3）电容、电阻、晶体管等电子元件

公司产品所需的机柜、机箱、金属和非金属的结构件、金属和非金属件模具以及印刷电路板等非核心部件是由公司提供设计图纸和工艺文件，外协单位据此生产部件，由公司的质检部门执行外协质量控制程序。

公司通过外协生产模式，既减少了设备的配置，也减少了劳动用工，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

在生产工序中，公司重要工序由公司自行完成，包括产品的电气设计、软件开发和测试、机械结构设计、组装智能单元、出厂试验检测等工序以及成套产品的现场安装指导、现场调试、投运后技术支持与服务等；另一方面，产品中所需的智能单元的设计、组装、测试与检测程序亦由公司自行完成。

公司上述自行负责的工序囊括了电源系统的所有重要工序，从全部的设计环节、全部的试验检测环节到所有自动化控制系统的装配环节等。

3、软件开发模式

公司成套产品和智能单元均需软件支持，智能单元用的是相对应的标准软件，成套产品则需要根据不同项目的技术协议要求，进行软件二次开发和系统集成，完成软件程序整体设计。软件由睿华信息、扬州联创信息技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开发、设计，并全部销售给公司进行安装测试，由公司统一对外签订销售合同。

睿华信息的软件产品定价是在参考公司最终对外销售产品的价格基础上的成本加成法，主要成本包括材料费、研发人员工资、测试费以及软件后续升级开发费用等，价格交易合理、公允，货款结算按照两个独立法人之间进行。

报告期内，睿华信息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与本公司的交易，双方就每一笔交易签订了订购合同或订购单。

（三）研发模式

公司已有十多年的电池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制造经验，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实验室和测试中心，拥有自己独特的技术并已经在产品上得到了较好的应用，也得到了市场的认同和肯定。研发部门通过跟踪、研究现有市场需求的变化，国际、国内材料的发展、新材料的应用和电池制造技术的发展等等，不断优化、改进公司现有产品的设计，包括材料的选用和再加工、生产制造技术的改进等，确保产品满足市场的需求并具备先进性。

（四）产品销售模式

1、销售方式

公司产品采用直销模式，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直销模式可以减少公

司与用户沟通的中间环节，使公司及时、客观地了解市场动态，与订单式生产形成配套；同时直销模式也有利客户资源管理、技术交流、订单执行、安装调试、货款回收等。

2、公司销售网络及主要客户

公司客户是以电力行业为主。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国铁电气有限公司、南京南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公司已初步建立起全国性的营销网络和服务网络，并逐渐培育出核心区域市场，如华东地区的上海、江苏、山东，西南地区的云南、重庆，华北地区的河北，西北地区的新疆，东北地区的辽宁，成为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随着产能的扩大和“十二五”期间国家电力工业投资的加大，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营销网络建设的力度，在巩固现有核心市场的同时加大对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力度。

3、交货与收入确认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完工并交货后，一般需要先安装、调试，经客户验收确认合格后才能确认收入，验收合格后一般有一年的产品质量保证期，该期间公司须提供无偿的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间的服务支出列作营业费用。

4、销售控制与管理

（1）组织结构

公司设立了营销部负责销售管理，目前已培育了一支初具规模的销售队伍，确保对市场的覆盖与渗透能力，同时保证对客户的近距离服务，以更好地稳定客户与开拓市场。

（2）产品销售价格管理

公司每年初根据行业价格和市场的供需确定产品毛利率。销售人员在严格确保产品毛利的基础上，在一定金额范围内可以根据竞争对手的报价、客户的实际情况及惯例，适当调整销售价格。若销售价格有较大的变动，则须另行审批。上述措施可以兼顾灵活开拓市场与保证公司的盈利水平。

（3）客户关系管理

良好的客户关系管理对公司稳定客户和开拓市场有重要意义。公司建立了一

支强大的技术支持与专业服务队伍，为用户提供多种技术培训与技术支持，帮助用户正确选择和使用产品。同时，公司制定用户回访计划，通过广泛收集各种反馈信息，不断改进和提高产品设计、制造和服务等工作质量，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运行情况，为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提供依据。

为使用户更好地了解公司产品特点、使用和维护，保证产品的固有使用价值得到充分发挥，延长产品的使用寿命，公司设立了培训部专责用户及内部员工的培训，为用户提供现场操作人员的培训、组织用户到公司培训，从而使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的互动合作关系，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销售人员激励机制

为了保证公司业务增长及打造公司品牌，公司非常注重销售队伍的稳定。

公司建立健全了销售人员激励机制，对销售人员实行奖金加提成的激励制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培训考核制度，销售人员每年均要接受新产品技术及销售培训，并通过考核来实现淘汰和晋升。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C382。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电力及通信设备、高频开关电源产品、监控产品、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设备、电子产品、软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维修。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及主管部门

我国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采取的是政府部门监督与行业组织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随着中国电力体制逐步向市场化方向改革，政府主管部门已经很少使用行政手段进行干预。

目前，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是工业和信息化

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等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等。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研究拟订电力工业的行业规划、行业法规和经济政策，发布行业标准，对电力等能源发展规划进行宏观调控，推动高新技术发展，指导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行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等。行业协会组织的主要职责是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修）订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自律性行规行约；组织和参与行业统计、调查；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维护行业内公平竞争，协调会员关系等服务性工作。

2、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名称	颁发机构
1	《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国令第 115 号	国务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全国人大
3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国令第 196 号	国务院
4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国令第 239 号	国务院
5	《电力二次系统安全防护规定》电监会 5 号令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6	《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令第 588 号	国务院

（2）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颁发机构	相关内容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2-9	国务院	重点研究开发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间歇式电源并网及输配技术，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技术，大规模互联电网的安全保障技术，西电东输工程中的重大关键技术，电网调度自动化技术，高效配电和供电管理信息技术和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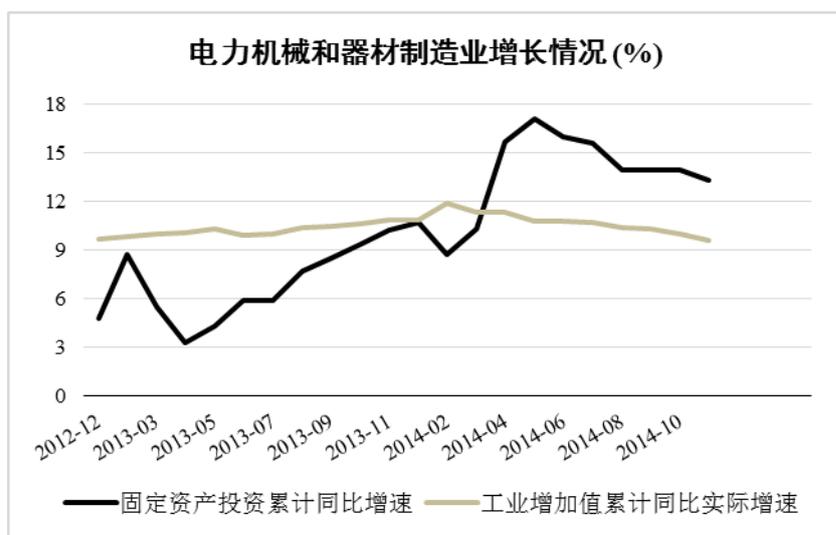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	2011-3-27 发布 2013-2-16 修正	国家发 改委	明确将“电网改造与建设”、“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 用”、“伺服电机及驱动装置”列入鼓励类项目。
3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6-23	国家发 改委、科技 部、工信 部、商务 部、知识产 权局	指出：“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软件开发平台等核心支撑软件”是信息技术重点领域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电网输送及安全保障技术”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4	《国家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3-1-1	国务院	在推动能源供应方式变革中,明确“推进智能电网建设”。要“实现电力系统与客户互动,推动电力系统各环节、各要素升级转型,提高电力系统安全水平和综合效率,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加快推广应用智能电网技术和设备,提升电网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水平,提高可再生能源、分布式能源并网输送能力。”“十二五”时期,建成若干个智能电网示范区,力争关键技术创新和装备研发走在世界前列。
5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2012-3-27	科技部	输变电高压设备智能监测与诊断技术,输变电区域内多站的分层分布式状态监测、采集和一体化数据集成、存储、分析应用系统。
6	《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	2010-9	国家电 网公司	加快建设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以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坚强智能电网,努力实现我国电网从传统电网向高效、经济、清洁、互动的现代电网的升级和跨越,积极促进清洁能源发展。
7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	2011-1-28	国务院	产业发展环境,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培育一批有实力和影响力的行业领先企业。
8	《国家电网公司科技发展规划》	2003-1	国家电 网公司	研究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电能质量标准系列和电能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的技术条件;研究解决由各种非线性负荷或时变负荷造成的电网电能质量问题及改善电能质量的措施;开发电能质量测量仪器和监测系统;开发用于电能质量改善的电力电子装置。

（二）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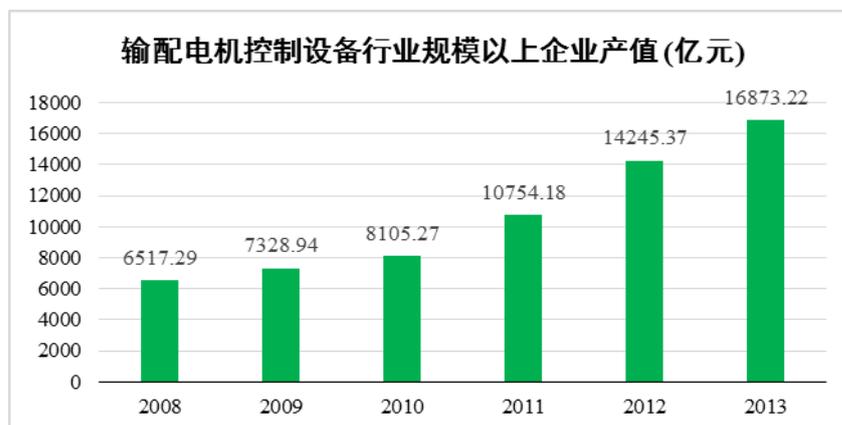
1、电力设备制造业稳步增长

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的基础能源产业，随着我国全社会用电量持续攀升。根据中国电力联合会的数据统计，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近年来不断增长，2013 年全社会用电量已经突破 5 万亿。电力设备投资建设受社会电力需求增长刺激，在进入 2013 年后增长迅速，2013 年年底的月累计增长率突破 10%。2014 年上半年进一步迅速增长，4 到 7 月间累计同比增速保持在 15% 以上。与此同时，电力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整体工业增加值相对稳定的较高增长，近两年内增长率均保持在 9.6% 以上。

其中作为细分子行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wind 统计，2008-2013 年，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分别为 6,517.29 亿元、7,328.94 亿元、8,105.27 亿元、10,754.18 亿元、14,245.37 和 16,873.22 亿元，整个行业同样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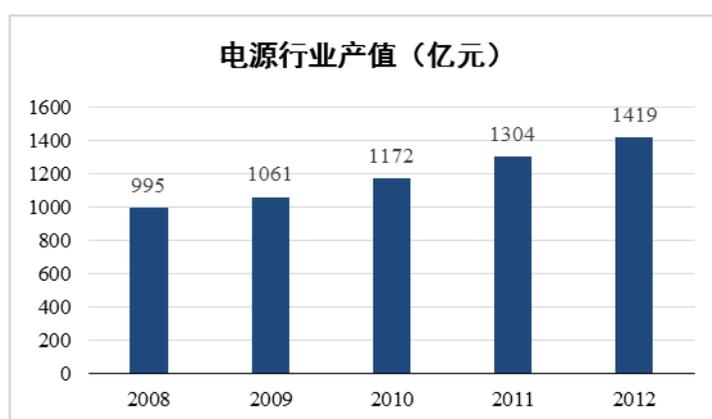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经网统计数据库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2、电源行业发展稳定，电能质量行业市场潜力较大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其所处行业可进一步细分为电源行业及电能质量行业。近年来，中国电源细分行业进入成熟期，行业集中度在上升，产品差异化不大，并且在可见的未来没有替代技术。总体来说电源行业发展平稳，企业数量增长放缓。截至 2012 年底，中国电源企业数量为 1.73 万家，同比增长 1.76%。2011 年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中国电源行业的产值规模加速增长，达到 1,304 亿元，同比增速 11.30%，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2012 年，受经济形势影响，电力器械制造业总体投资增长大幅下降，电源行业产值受其影响增长率下降，同比增长 8.86%，实现产值 1,419.50 亿元。从 2013 年开始，电力器械制造业投资温度逐步回升，可以预期电源行业增长稳中有涨。据中国电源学会发布的《2012 年度中国电源行业发展报告》中预测，到 2017 年中国电源产业年度产值将达到 2,499 亿元。



数据来源：前瞻网

电能质量细分行业方面，2007 年我国电能质量监测仪的市场规模约为 5.17 亿元，2010 年，我国电能质量监测仪的市场规模达到 7.34 亿元，约为 2007 年的 1.4 倍，增长迅猛。2010-2013 年，我国电能质量监测仪市场将延续前几年的快速增长趋势，2012 年市场规模为 11.36 亿元，2013 年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14.6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8.8%。2011 年中国电能质量市场规模达到 80 亿。“十二五”期间我国电能质量市场有望保持每年 12%-20% 速度增长，至 2015 年，规模将超过 120 亿人民币，到 2017 年，市场规模将超过 190 亿元。由于我国尚处于电能质量产品应用的初级，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设备面临较好的市场前景。随着电力电

子设备应用的逐渐广泛，各种用电设备对电能质量的敏感性不断增加，电能质量监测仪作为供电、发电和用电三方了解电能质量状况的必备工具，将会得到快速的发展，未来拥有较大的市场潜力。

（三）市场容量

1、产业政策支持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适应大规模跨区输电和新能源发电并网的要求，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西电东送规模，完善区域主干电网，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远距离先进输电技术，依托信息、控制和储能等先进技术，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切实加强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增强电网优化配置电力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国务院于2006年发布《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明确提出“重点研究开发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间歇式电源并网及输配技术，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技术，大规模互联电网的安全保障技术，西电东输工程中的重大关键技术，电网调度自动化技术，高效配电和供电管理信息技术和系统。”

国务院于2011年12月30日发布的《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中提出“大力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先进输变电技术装备，推动智能电网关键设备的研制。”受益于电力工业与电网建设的快速发展，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将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

国家电网公司于2003年发布的《国家电网公司科技发展规划》《国家电网公司科技发展规划》（2003~2005~2010）中明确提出“研究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电能质量标准系列和电能质量监督管理系统的技术条件；研究解决由各种非线性负荷或时变负荷造成的电网电能质量问题及改善电能质量的措施；开发电能质量测量仪器和监测系统；开发用于电能质量改善的电力电子装置。”

2、强劲增长的需求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农网改造

自2010年9月国家启动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以来，按照国家能源局统一部署，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加快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建设，着力满足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和农民生活改善的用电需求。

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已披露的电网投资目标，农网改造一直是投资的重点领域，“十二五”期间两大电网公司总计投资超 5,000 亿元。截至 2013 年 11 月，两大电网企业共完成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和无电地区电力建设投资 2,761.8 亿元。这意味着未来两年，用于农网改造投资资金将稳定在 1,000 亿元左右，并带动相关电力、输配电设备的农网端需求。

（2）电网智能化推进

2009 年 5 月，国家电网提出“智能电网”发展规划。此后，国家电网公司加快特高压、智能电网建设，着力解决电网“两头薄弱”问题，大力实施“电能替代”战略，加快新能源协调控制、新一代智能变电站、配电自动化、智能电表等技术创新，将为我国电力装备制造企业创造了难得的发展机遇。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的投资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电网智能化投资的总额为 2,861.10 亿元，年均投资为 572.20 亿元，较“十一五”250 亿元的年均投资大幅翻番。南方电网公司计划在“十二五”期间大力发展电网技术，提高电网技术含量，坚持二次系统与一次系统同步建设，强化二次系统建设，稳步推进二次系统一体化和南方电网一体化电网运行智能系统研究和建设，提高电网调试运行智能化水平。计划在“十二五”期间在电网方面的投资超过 4,000 亿元，其中在电网智能化方面的投资不少于 800 亿元。

规划还指出，在 2011-2015 年进入全面建设阶段，初步形成智能电网运行控制和互动服务体系，关键技术和装备广泛运用；2016-2020 年将进入引领提升阶段，届时技术和装备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现在时间已经进入建设阶段，可以预计在接下来的 5 到 10 年内，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电力设备为实现智能化、无人化、自动化运转，其中智能电源及电能质量控制设备制造将在其中扮演极重要的角色。智能电源技术含量电能质量业务技术含量均较高，涉及多个专业领域，具有先发且成熟技术优势的企业将脱颖而出。

（3）非电力系统需求

除传统的输配电领域外，对电力智能化、自动化需求较高的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石化等重工行业的电气化建设成为输配电设备产品新的应用领域，随着我国以“动车组”为代表的电气化铁路正在加速建设，城市轨道交通也已在很多城市兴起由于铁路电气化、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拉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业行

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市场。

（四）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输配电机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上游供应主要为电力电子元器件、微电子芯片、集成电路、电力电容器、电抗器、变压器、机箱壳体、各金属原材料等制造商。本公司属于定为高端市场以及规模较大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其定价能力较强，具备较强的成本转嫁能力，可以降低成本上升带来的负面影响，材料价格变化对企业利润水平影响相对较小。

具体到细分行业，电源行业各类原材料供应商数量较多，市场呈现完全竞争状态，且同质性较高，原材料技术要求较低，与电池制造差距较大，材料供应商前向一体化能力较弱。因此，电源行业上游供应商议价能力较低。

电能质量行业上游企业众多，分布在不同行业当中，有钢铁、半导体、电容、电抗器等等，企业数量较多，且对单一品种原料同质化严重；核心部件方面，电能质量治理企业有向上游进行整合的趋势，从而控制质量和产品参数性能，非核心部件如钢铁等，则基本没有向上游整合的意愿和动向。因此，电能质量行业上游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弱。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输配电机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下游主要包括电力生产和供应系统、轨道交通、机械制造、冶金化工、楼宇控制等领域客户。电力生产供应、汽车制造、冶金化工等行业客户对设备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高，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的规模、资质和技术水平均有较高要求；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对产品安全可靠要求高，对产品运行经验要求更加严格，没有丰富的运行业绩，很难进入该市场。下游行业的景气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上述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具体到细分行业，电源行业广泛应用于通信、电力、轨道交通、计算机、医疗等多领域，客户数量众多；电源产品在下游产品中所占的比重较小，客户购买数量较小；应用于不同领域的电源产品差异性较大，产品异质性较高，转换成本较高，且大多下游企业要求电源生产企业为其定制相应的产品。总体来说，对于高端定制性电源产品，电源行业对下游客户议价能力较强；对于一般性电源产品，

其议价能力较弱。

电能质量行业的客户主要分布在电力、钢铁、冶金、石化和轨道交通领域等，客户的购买能力较强，单个下游行业的客户数量较为稳定；购买数量一般较大，且对产品的质量要求较高，对产品的品质要求也在上升；轨道交通、电网应用领域对电能质量治理产品的性能要求较高，甚至会要求定制化生产，转换的成本较高；高端产品中同质化程度较低。因此，电能质量行业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较强。

（五）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具有较强的正相关性，行业的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基本一致。近年来，我国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国民经济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因此预计在“十二五”期间及之后较长的一个时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将处于景气周期，有利于行业内企业的健康发展。

2、季节性

公司客户主要为电力系统客户，受其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很强的季节性，依照电力行业的惯例，一般在每年的第一季度电力系统对电力配套生产企业进行集中规模框架资格文件预审、招投标工作；第二季度进行技术协商、商务合同的洽谈、签订；第三、第四季度是电力行业设备集中采购、需求供应的高峰期。因此受到下游客户采购习惯及施工的影响，一、二季度通常为本行业淡季，下半年中标供应商才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进行供货。

3、区域性

电力系统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主要客户，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尤其是在国家电网实行集中招标后，在电网的销售并不受到区域限制，但受限于产品的运输半径，就近生产具有较大成本优势；同时特定区域的企业由于销售网络完善、供货及时、售后服务快捷等因素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本行业为充分竞争行业，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开展业务，竞争主要集中在产

品技术优势、质量稳定性、运行经验、售后服务等方面。

据不完全统计，直流操作电源行业约有生产厂家 1,000 多家，市场份额较为分散，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目前我国的电力自动化电源企业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序号	高频开关电源模块等职能单元	成套产品	用户
第一类	研发、制造	-	系统集成商
第二类	外购	设计、制造	电力系统等终端用户
第三类	研发、制造	设计、制造	电力系统等终端用户

在第三类企业中，在企业规模、产品质量和市场份额上真正有竞争力的企业较少、例如奥特迅、许继电源、珠海泰坦、烟台玉麟、安泰智能、中恒电气、通合电子、宙斯电源。

随着用电可靠性要求的进一步提高，供电智能集成化程度的不断加大，电力行业对电力自动化电源的安全性、稳定性、信息化和智能化要求将进一步提升。电力自动化电源将从原来单一产品的细分格局，逐步走向各产品不断整合、不断统一，实现电源一体化的整体概念，涵盖原来各自独立的直流操作电源、电力专用 UPS、电力专用逆变电源、站用电源、电力用通信电源、事故照明电源、试验电源、二次电源等，逐步发展、整合为统一监控、统一管理的一体化电源设备，并且将不断融入新的技术。

上述发展趋势，要求企业不仅应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做保证，而且需要强有力的资金优势、营销优势、人才优势作后盾，未来市场的集中度将明显增强，目前已具有相当规模、能贴近用户作出快速反应、具有雄厚技术力量和资金实力的企业其优势将日益突出。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自 2006 年设立起一直专注于电源系统领域的产品研发，是国内较早从事该领域的专业化企业之一，形成了智能高频开关电力操作电源系统、智能一体化电源系统、智能通信电源系统、HVDC 高压直流系统和电动汽车充电站直流充电机系统等电源系统为主的产品线。同时，公司研究开发电能质量监测系统，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并已投入生产使用，并取得良好效果。公司一贯坚持专业化发展战略，突破了电源系统的多项关键技术，形成了完全自主创新的产品，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确立了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在保证优质质量和先进生产水

平的同时，公司致力于提供经济实惠的价格，实现了差异化竞争。

目前细分行业内主要企业有：奥特迅、中恒电气以及鼎汉技术等三家股份公司规模较大。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	经营范围、主要业务	是否公众公司
1	中凌高科	江苏省扬州市	专业从事智能高频开关直流电源、通信电源、绝缘监测、电池巡检管理、动力及环境监控、电能质量检测及谐波治理、开关磁阻、永磁交流同步，直流无刷、直流有刷等电机控制系统、矩阵变换器、工业 PLC 控制系统等生产与销售	否
2	奥特迅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是大功率直流设备整体方案解决商，是直流操作电源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位于深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销售额连续九年位居同业榜首并负责起草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及电力行业标准。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2227。2013 年年末总资产为 8.38 亿元，营业收入为 3.48 亿元。	是
3	中恒电气	浙江省杭州市	中恒电气是专业从事通信电源系统、高压直流电源系统、电力操作电源系统、新能源电动汽车充换电系统等系列产品及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主流供应商。随着北京中恒博瑞数字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并购重组为中恒电气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业务涉及面延伸到电力信息化领域，为国家及行业智能电网“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智能信息化建设领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2364。2013 年年末总资产为 9.85 亿元，营业收入为 4.32 亿元。	是
4	鼎汉技术	北京市	鼎汉技术是一家从事各类轨道交通电气及其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维护的高新技术企业，在东莞拥有 11000 平米的生产基地，北京、深圳、成都各拥有一个实力雄厚的研究开发中心。鼎汉技术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电源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有普通铁路、客运专线、城市轨道交通和地方铁路等轨道交通领域，在铁路运输安全性和稳定性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300011。2013 年年末总资产为 9.55 亿元，营业收入为 4.52 亿元	是
5	许继电气	河南省许昌市	许继电气是国家电力系统自动化和电力系统继电保护及控制行业的排头兵，被誉为我国电力装备行业配套能力最强的企业，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 520 家重点企业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基地之一，承担了国家“六五”至“十一五”期间等一系列重大攻关项目，其中大部分产品获得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公	是

			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0400。2013 年年末总资产为 104 亿元，营业收入为 71.5 亿元。	
6	珠海泰坦	广东省 珠海市	珠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8 日，是为电力、铁路、通信、石化、冶金、航空航天等领域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高科技企业，主要从事功率电子，自动控制等领域的产品开发、制造和营销。公司是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并拥有多项荣誉。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2188.HK。2013 年年末总资产为 6.67 亿元，营业收入为 1.76 亿元。	是
7	烟台玉麟	山东省 烟台市	烟台东方电子玉麟电气有限公司是山东省首批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各类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通过相关检测机构的检验和测试。主要产品包括通信电源系统、变电站交直流电源成套装置、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网络数字安防监控系统、电能质量检测仪表和 DC/DC 隔离变换器等。	否
8	艾默生能源	广东省 深圳市	艾默生网络能源是艾默生（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EMR）所属业务品牌，为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通信网络、医疗和工业设施提供保护和优化。艾默生网络能源在交直流电源和可再生能源、精密制冷、基础设施管理、嵌入式计算和电源、一体化机架和机柜、电源开关与控制，以及连接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全球领先的解决方案以及专业的技术和灵活的创新。	否

由于公司所处电力高压设备检测领域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的细分行业，该细分行业目前缺乏公开、独立、权威的有关行业内企业市场容量、市场份额、竞争排名的统计数据，除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外，产品价格、定价能力、产能与销量、客户信息等数据一般属于各公司商业机密，亦无从通过公开可靠的渠道了解。

公司名称	与中凌高科类似业务	相关业务营业收入	相关业务毛利率
		2013 年	2013 年
奥特迅 (002227)	电源系统	3.48 亿	37.97%
中恒电气 (002364)	电源系统	2.93 亿	51.86%
鼎汉技术 (300011)	电源系统	3.09 亿	42.71%
平均值	-	3.17 亿	44.18%

中凌高科 (本公司)	电源系统	0.68 亿	54.52%
---------------	------	--------	--------

公司长期致力于电源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

(1) 公司的电能监测系统及其提供的技术服务毛利较高，均超过 86%，合计收入总计 6,218,537.00 元。

(2) 公司的控制器及维修服务收入毛利较高，均超过 56%，合计收入 3,189,711.12 元。

(3) 剔除掉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产品电源系统毛利为 40.59%，与行业平均值较为接近。

3、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一家具有核心技术的电源系统制造商，一直致力于操作电源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与服务。

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体现在如下方面：

(1) 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立足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特别是加大对行业内中高端产品的技术研发与市场探索，形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技术优势。与国外先进大型同类企业相比，公司的传统产品价格更低，服务相应程度更高，且更贴近本土客户的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技术储备与产品市场积累具有一定领先性，公司的方案能力更强，积累了一定的产品声誉与客户资源。

(2) 生产质量与成本管控优势

公司目前采取自主生产的方式实现产品生产，通过与产品设计的高规格要求严格对接，生产部门在加工生产的过程中在原材料采购、运输、加工、仓储等环节严格把关，确保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 公司总质量目标。此外，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实现部分产品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有效降低，进一步提升产品性价比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一批电源系统、电能质量监测等领域的高级技术人才，并建设了一支高效研发团队。利用这只研发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公司在生产相关技术领域已经比较全面地掌握了相关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比较突出的核心技术优势。

(3) 营销和客户优势

在注重研发的同时，公司不断加强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建设，目前已初步建立起了全国性的营销和服务网络，为用户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前、售中、售后全方位服务，也使得新产品的推广可迅速广泛的被市场认知、接受，形成规模效应。公司营销网络的覆盖面、服务的快速反应能力以及服务技术水准在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

随着产能的扩大，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营销网络建设的力度。公司以优异的产品、完善的渠道、快速反应能力及个性化的服务赢得了电力行业众多知名企业的信赖。公司现在已经拥有包括国家电网及其各地电力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国铁电气有限公司、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各大公司在内的核心客户。这些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在精度、性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个性化非常明显，需要与电源生产商长期合作，以保证其优质、安全的产品供应。公司同这些客户建立了长期互动合作关系，能够第一时间了解并满足客户的技术需求，拥有这些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 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综合素质较高、人员结构合理的研发团队，核心骨干既有具备丰富产品的设计、制造与管理经验的资深人士，又有毕业于专业院校对口专业、充满创新精神和开拓意识的专业人员。公司的管理团队具备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同时公司的营销和售后服务团队是公司维护良好客户基础及市场信誉的保证，优秀的专业人才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固基石。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缺乏多元化的融资渠道，限制产业规模扩大

公司所处行业是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规模的大小直接影响企业的产能和规模效益。同时，公司为保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需要持续对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进行投资。公司资金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尚显单一，主要依赖于银行贷款。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对营运资金和建设资金需求较大，现有融资方式难以满足公司大规模生产和快速发展的需求，限制了公司的发展。

(2) 营销能力亟待提高

公司目前的营销网络还不够完善，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尚未形成，营销队伍人数略显不足。为满足未来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急需扩大营销网络布局，加强专业营销队伍的建设。

(3) 自主产能掌控不足

随着国家政策的逐步推进，下游行业对公司产品需求的增加，目前公司的生产能力无法配比逐步扩大的市场需要。在面对需求量较大的客户时，公司的产能往往难以及时有效满足客户的需要。因此可能因产力不足导致丢失部分订单，甚至错失与部分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机会，从而不能快速的市场中占领一席之地。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措施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质量，增强竞争力，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积极进入资本市场

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正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公司正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克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劣势。未来通过资本化运作，希望能够提升自身的技术、规模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 加大人员投入

公司将加大市场团队、研发团队的人员投入，公司在全国各省、自治区和重点城市派驻销售代表，直接面向各地电力公司、行业客户及其他用户工程，保持与最终客户的面对面沟通和快捷服务。研发团队为公司输出更优质的产品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同时投入大量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人员，全面贯彻“贴近客户”的理念，为客户提供更贴心的服务。

(3) 积极加快产能提升

针对生产经营中的产力与发展的失衡，公司积极推动产能提升计划，进一步改建现有厂房，并在厂区建设新的厂房和生产线，扩大生产规模。同时不断改善生产工艺，完善生产流程来提高产量。通过增加或升级换代生产线，确保生产线效率紧跟公司发展的速度，减少或避免因产能不足造成的订单丢失，此外通过合理的调配生产人员确保生产线的轮换生产。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与考核，提高作业正确性与熟练程度。

(4) 提升产品的技术和质量

公司将在控制成本的同时，加大新产品研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国内高等院校的技术合作，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技术交流，以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公司将加强产品的质量监管体系，使产品质量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将继续致力于电源系统的占有率，加紧电能质量技术的提升和科研设施的完善工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单独出具了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的说明及评价，认为：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以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标准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管理层与治理层之间的职责、权限及报告关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程序合法、文件齐全，届次清晰。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设立了营销部、采购部、企管部、市场支持部、质量工艺部、用户服务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建立完善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相关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得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二) 公司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中凌有限设立有股东会，未设董事会、监事会，只设有执行董事一人、监事一人。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但在具体运作过程中存在不规范之处，主要体现在没有按照章程规定提前进行会议通知，董事和监事的任选未举行三年一次换届选举等，但有限公司阶段有关增资、经营范围变更、减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议内容得到了执行。

公司 2015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进行建立，公司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

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议事规则分别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三会运作进一步规范，程序合法、文件齐全，届次清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已执行或正在执行过程中，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在按照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三）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公司管理层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运行，2015 年 3 月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和制度，能够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

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一体化电源系统、电能质量监测仪、工业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安装维修等，产品和服务主要用于电网、发电厂、新能源、电气化铁路、电信以及其他各类工矿企业和民用建筑的供电设施。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属于生产经营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根据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报告期内存在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清理。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全部资产均由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

（三）人员独立

公司设立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

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同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凌投资，中凌投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中凌投资的股东皆为本公司的在册员工，该公司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佳贸易，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纪刚持股 88%，纪刚担任中佳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佳贸易具体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1990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	102.05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1091000012185
法定代表人	纪刚
经营地址	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西路217号2407
经营范围	日用百货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佳贸易的股东皆为本公司的在册员工，该公司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其他关联方

艾派克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纪刚夫人李莉持股 100%，艾派克斯具体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17日
------	------------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6700951
法定代表人	李莉
经营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小马厂路 1 号院 2 号楼 3 层 308
经营范围	销售五金交电、日用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中凌高科的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不从事与中凌高科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作为中凌高科的股东期间：（一）如本公司/本人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中凌高科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中凌高科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中凌高科，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公司/本人获得与中凌高科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凌高科。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建立情况

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担保管理办法》。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有对外担保。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担保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对外担保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收购睿华信息、普罗菲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外，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投资事项。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制定了对外担保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重大投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四）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事项。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对外担保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委托理财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或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有本公司 股份比例	持股方式
纪刚	董事长、 睿华信息执行董事	40,880,000	74.482%	直接持股 5.27%，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69.212%
麻刚	董事、总经理、 睿华信息总经理	5,000,000	9.835%	直接持股 1.97%，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7.865%
李晓	董事、副总经理 睿华信息执行董事	1,100,000	2.163%	直接持股 0.59%，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1.573%
李学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 总监、董事会秘书	600,000	1.18%	直接持股 1.18%
陆继峰	董事	400,000	0.79%	直接持股 0.79%
苏勤	公司董事茹欣配偶	200,000	0.39%	直接持股 0.39%
张海江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0.39%	直接持股 0.39%
合计		48,380,000	81.24%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

本公司董事长纪刚与公司董事李莉为夫妻关系。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董事纪刚、麻刚、李晓、李学江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纪刚	董事长	中凌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中佳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麻刚	董事、总经理	睿华信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茹欣	董事	内蒙古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无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项目筹建处副主任	
		协鑫电力集团东北分公司总经理	
陆继峰	董事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晓	董事、副总经理	普罗菲特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李学江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和汇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无
		营口耐驰尔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李莉	董事	艾派克斯执行董事	无
陈当萍	监事	普罗菲特监事	全资子公司
		睿华信息监事	全资子公司
邹玉芳	监事	无	无
张海江	监事	无	无

高级管理人员麻刚、李晓、李学江未在其对外兼职的单位领薪，董事茹欣、陆继峰、李莉与公司不存在劳动关系，未在公司领薪。

麻刚、茹欣、陆继峰、李晓、李学江、李莉对外兼职，不存在利用其董事地

位对公司利益造成侵害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纪刚	中凌投资	538.77	88.00
	中佳贸易	89.795	88.00
麻刚	中凌投资	61.23	10.00
	中佳贸易	10.205	10.00
李晓	中凌投资	12.30	2.00
	中佳贸易	2.05	2.00
陆继峰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00	40.00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66.67
	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	900	90.00
	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00	90.00
李莉	艾派克斯	100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 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期初，未设董事会，纪刚担任执行董事。

中凌高科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时建立了董事会制度，选举纪刚、麻刚、李晓、李学江、茹欣、陆继峰、李莉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纪刚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二) 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期初，未设监事会，李莉担任监事。

中凌高科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时建立了监事会制度，选举邹玉芳、张海江为公司监事，与职工监事陈当萍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期初，公司的总经理为麻刚，李晓为公司副总经理。

中凌高科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麻刚任公司总经理，李晓任公司副总经理，李学江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2013 年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21ZB00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

(三) 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36,959,685.41	9,703,820.6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2,000,000.00
应收账款	46,548,549.34	35,788,326.58
预付款项	1,254,700.79	391,559.0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206,491.39	21,770,593.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9,628,076.60	13,279,77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2,597,503.53	82,934,076.22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871,138.62	15,628,703.56
在建工程	-	386,166.3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090,755.33	3,181,339.9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37,29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3,247.03	499,44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85,140.98	19,732,946.95
资产合计	122,782,644.51	102,667,023.17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20,500,000.00	29,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221,700.00	3,736,640.00
应付账款	14,854,092.73	12,951,597.84
预收款项	3,354,334.35	2,271,539.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2,731,919.19	1,099,797.78
应交税费	5,202,228.75	3,984,771.34
应付利息	43,594.44	60,567.2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59,593.77	3,060,462.4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2,167,463.23	56,365,376.2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递延收益	5,193,333.3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93,333.33	-
负债合计	57,360,796.56	56,365,37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86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110,000.00	1,000,000.0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828,579.77	701,033.2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623,268.18	4,600,613.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421,847.95	46,301,646.8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421,847.95	46,301,64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782,644.51	102,667,023.1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131,302.33	67,588,379.46
减：营业成本	34,892,741.27	30,729,707.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3,609.67	879,966.48
销售费用	9,277,682.41	9,051,406.48
管理费用	15,958,556.75	13,678,467.27
财务费用	1,962,067.95	1,902,231.55

资产减值损失	470,044.52	179,367.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46,599.76	11,167,232.87
加：营业外收入	3,499,471.49	1,689,974.85
减：营业外支出	25,005.98	34,639.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54.2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21,065.27	12,822,568.18
减：所得税费用	2,170,864.20	1,721,127.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50,201.07	11,101,440.72
五、综合收益总额	15,150,201.07	11,101,440.7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2013 年度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7,429.84	65,911,093.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2,303.04	1,090,501.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25,341.69	12,959,11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985,074.57	79,960,70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44,871.69	26,014,349.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52,150.75	8,219,864.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75,259.56	10,889,20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0,596.52	32,074,24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12,878.52	77,197,66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72,196.05	2,763,04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294.66	1,844,56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294.66	1,844,56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294.66	-1,844,562.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70,000.00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00,000.00	43,7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70,000.00	44,2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400,000.00	48,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71,209.15	7,283,746.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1,209.15	55,403,74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1,209.15	-11,143,746.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17,692.24	-10,225,26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5,336.17	19,120,60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13,028.41	8,895,336.17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000,000.00	-	-	701,033.21	-	4,600,613.67	-	-	46,301,64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701,033.21	-	4,600,613.67	-	-	45,301,64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860,000.00	11,110,000.00	-	-	1,127,546.56	-	-2,977,345.49	-	-	20,120,201.07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	-	-	-	-	15,150,201.07	-	-	15,150,201.0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0,860,000.00	11,110,000.00	-	-	-	-	-	-	-	21,9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 本	10,860,000.00	11,110,000.00	-	-	-	-	-	-	-	21,9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127,546.56	-	-18,127,546.56	-	-	-1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27,546.56	-	-1,127,546.5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7,000,000.00	-	-	-17,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860,000.00	11,110,000.00	-	-	1,828,579.77	-	1,623,268.18	-	-	65,421,847.95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799,793.84	-	-	39,200,206.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	-	-799,793.84	-	-	39,200,206.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00,000.00	-	-	701,033.21	-	5,400,407.51	-	-	7,101,44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101,440.72	-	-	11,101,44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1,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701,033.21	-	-5,701,033.21	-	-	-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01,033.21	-	-701,033.2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	-	-	-	-	-	-	-	-	-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5,000,000.00	-	-	-5,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000,000.00	-	-	701,033.21		4,600,613.67	-	-	46,301,646.88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28,089.77	8,007,24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2,000,000.00
应收账款	46,548,549.34	35,788,326.58
预付款项	1,254,700.79	391,559.07
其他应收款	8,206,491.39	21,770,593.30
存货	9,803,739.94	14,293,485.00
流动资产合计	102,597,503.53	82,251,207.8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19,432.87	-
固定资产	15,847,150.57	15,588,701.56
在建工程	-	386,166.31
无形资产	3,090,755.33	3,181,339.97
长期待摊费用	-	37,29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897.53	347,39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54,236.30	19,540,888.69
资产总计	124,695,807.53	101,792,096.55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00,000.00	29,200,000.00
应付票据	4,221,700.00	3,736,640.00
应付账款	17,235,081.99	16,679,286.51
预收款项	3,354,334.35	2,271,539.70
应付职工薪酬	2,651,249.38	893,889.53
应交税费	4,665,758.48	3,188,258.90
应付利息	43,594.44	60,567.2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59,593.77	4,555,651.43
流动负债合计	53,931,312.41	60,585,833.2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193,333.3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89,177.72	1,648,877.00
负债合计	59,124,645.74	60,585,833.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86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729,432.87	-
盈余公积	1,828,579.77	701,033.21
未分配利润	153,149.15	505,230.07
股东权益合计	65,571,161.79	41,206,263.28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24,695,807.53	101,792,096.55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167,302.33	67,624,379.46
减：营业成本	40,390,349.06	36,508,953.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7,131.44	733,181.52
销售费用	8,804,778.21	8,240,915.56
管理费用	14,781,947.17	12,362,880.92
财务费用	1,962,782.28	1,901,992.33
资产减值损失	470,044.52	179,367.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40,269.65	7,697,088.14
加：营业外收入	2,736,527.67	489,473.20
减：营业外支出	25,005.98	34,639.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54.2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1,791.34	8,151,921.80
减：所得税费用	1,576,325.70	1,141,589.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5,465.64	7,010,332.11
五、综合收益总额	11,275,465.64	7,010,332.1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2013 年度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7,429.84	65,911,093.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42,824.41	36,206,24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350,254.25	102,117,33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43,291.24	34,595,659.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51,214.11	7,658,64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0,281.89	9,121,83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38,289.84	52,619,51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13,077.08	103,995,65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7,177.17	-1,878,32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294.66	1,807,56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3,294.66	1,807,56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294.66	-1,807,56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7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00,000.00	43,7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70,000.00	43,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400,000.00	48,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71,209.15	3,783,74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71,209.15	51,903,74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790.85	-8,143,746.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82,673.36	-11,829,63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8,759.41	19,028,39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81,432.77	7,198,759.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701,033.21	-	505,230.07	41,206,26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701,033.21	-	505,230.07	41,206,26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0,000.00	12,729,432.87			1,127,546.56		-352,080.92	24,364,89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9,432.87					11,275,465.64	12,894,89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60,000.00	11,110,000.00						21,9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860,000.00	11,110,000.00						21,9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1,127,546.56		-11,627,546.56	-1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7,546.56		-1,127,546.56	-
4. 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860,000.00	12,729,432.87	-	-	1,828,579.77	-	153,149.15	65,571,161.79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4,304,068.83	35,695,93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	-	-4,304,068.83	35,695,93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701,033.21		4,809,298.90	5,510,332.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10,332.11	7,010,332.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1,033.21		-2,201,033.21	-1,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01,033.21		-701,033.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	-1,500,000.00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701,033.21		505,230.07	41,206,263.28

（四）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2013 年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321ZB000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

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

并利润表。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要求执行，即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 2011 年 12 月 31 日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无对同一子公司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情况。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帐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50 万元(含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应收关联方款项	款项性质	不计提坏账准备
员工备用金	款项性质	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计提坏账的 应收款项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①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0-6 个月	不计提	5%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

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3、资产减值”。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4年	5%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年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3、资产减值”。

(4) 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3、资产减值”。

1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

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3-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13、资产减值”。

12、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3、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验收合格日一次性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

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销售商品业务，系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提供所需的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完成后移交给客户。该模式下，本公司于合同货物经客户确认安装调试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于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于验收合格日一次性确认收入。针对公司的收入实现特点，公司在收入实现时点取得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相关证据后一次性确认相关产品或服务收入。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

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

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0、经营租赁

本公司涉及的租赁业务均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自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起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公司近两年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毛利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7,131,302.33	67,588,379.4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7,131,302.33	67,573,507.66
其他业务收入	-	14,871.80
营业成本	34,892,741.27	30,729,707.2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率
2014年度				
销售商品	74,056,632.52	96.01%	39,505,465.32	53.34%
技术服务	3,074,669.81	3.99%	2,733,095.74	88.89%
合 计	77,131,302.33	100.00%	42,238,561.06	54.76%
2013年度				

销售商品	65,644,904.83	97.15%	35,263,940.85	53.72%
技术服务	1,928,602.83	2.85%	1,579,859.59	81.92%
合 计	67,573,507.66	100.00%	36,843,800.44	54.52%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 2014 年、2013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7,131,302.33 元、67,573,507.66 元，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较 2013 年增长 9,542,922.87 元，涨幅 14.12%。公司产品质量好，客户服务满意度高，同时随着营销能力的加强，开发的客户逐年增加，公司销售持续增长。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两类构成，电源系统的商品销售和电能质量监测的技术服务。报告期的电源系统的商品销售比重在 96% 以上，系公司业务重点。电源系统的毛利率稳定且较高，报告期内均超过 53%，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电能质量监测虽然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均超过 80%，但是占比较小，所以目前来看对公司利润贡献较小。

报告期的营业成本相对固定，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营业成本总额为 34,892,741.27 元、30,729,707.22 元，同比增长 13.55%。其中电源系统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机柜、开关、线缆、电池、电子元器件、模块、电容电阻晶体管等原材料以及控制器等自制半成品。技术服务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公司提供服务所支付的工人工资、差旅成本等。

报告期内中凌高科（母公司）与产品相关的料、工、费构成情况如下：

成本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7,234,214.00	92.19%	33,784,230.74	92.54%
直接人工	2,185,160.61	5.41%	2,045,569.98	5.60%
制造费用	970,974.45	2.40%	679,152.68	1.86%
合 计	40,390,349.06	100.00%	36,508,953.40	100.00%

公司产品生产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 90% 以上，为影响成本变动最主要的因素，因此公司一直重视材料采购成本的控制，2014 年度与 2013 年度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基本一致。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销售、采购及重大合同情况”之“（一）销售收入及主要客户情况”之“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2、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77,131,302.33	14.12%	67,588,379.46
营业成本	34,892,741.27	13.55%	30,729,707.22
营业利润	13,846,599.76	23.99%	11,167,232.87
利润总额	17,321,065.27	35.08%	12,822,568.18
净利润	15,150,201.07	36.47%	11,101,440.72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长 14.12%，净利润同比增长 36.47%。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逐年增长的原因是公司在开拓市场方面投入力量，开发的客户逐年增加，公司销售持续增长，为公司带来了更大的盈利空间。

3、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9,277,682.41	9,051,406.4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3%	13.39%
管理费用	15,958,556.75	13,678,467.2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69%	20.24%
财务费用	1,962,067.95	1,902,231.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4%	2.81%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626,920.33	550,897.00
办公费	1,212,039.71	866,547.87
福利费	66,965.53	65,729.36
差旅费	491,760.02	386,883.80
运费	1,177,391.98	1,142,798.14

中标服务费	649,686.07	895,091.48
标书费	85,597.40	114,472.00
业务宣传费	814,004.10	255,766.00
安装调试费	1,632,348.70	2,406,388.00
销售服务费	2,520,968.57	2,366,832.83
合 计	9,277,682.41	9,051,406.48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工资、办公费、运费、安装调试费、销售服务费等组成。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了 226,275.93 元，增幅 2.50%，主要系办公费、业务宣传费、销售服务费增加所致，其中销售服务费用主要包括装卸费用、技术服务费用等。办公费从 2013 年 86 万到 2014 年 121 万，主要为 2014 年新增上海办事处房租 18 万，2014 年新增一次会务费 17 万。公司业务宣传费增加，主要因为公司增加一笔 60 万的政府平台的业务促进费。

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03%、13.39%，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安装调试费、中标服务费占营业收入的费率降低。2014 年度安装调试费较 2013 年度下降了 80 万，主要因为：由于公司的安装调试费均为因新疆业务发产生，2014 年较 2013 年新疆业务收入下降，相应的安调费也会随之下降。另外，对于新疆业务，南疆北疆安装调试人工成本也不同，南疆高于北疆，2013 年南疆业务较多，而 2014 年北疆业务较多，故安调费下降。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2,373,801.77	1,862,164.10
办公费	681,808.28	743,622.96
福利费	227,404.69	306,589.69
差旅费	828,716.55	892,735.61
劳动保险费	668,342.21	636,552.43
住房公积金	40,872.00	32,676.00
税金	365,115.65	391,367.82
业务招待费	428,754.70	1,453,617.93
折旧	706,734.43	510,906.26

摊销	69,490.68	80,221.50
研发费用	8,938,397.49	6,357,056.39
其他	629,118.30	410,956.58
合 计	15,958,556.75	13,678,467.27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管理人员薪酬、无形资产摊销、社会保险费、办公费等组成。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 2,280,089.48 元，增幅为 16.67%，主要是因为工资及研发费用增长所致。公司 2014 年度聘用了新的管理人员及年终奖的发放导致工资上升。2014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2,581,341.10 元，增幅为 40.61%，2014 年度、2013 年度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59%、9.41%，公司一直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为保持产品技术领先优势，技术研发投入较大。

2014 年度业务招待费用的减少：①一方面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对大额招待费用严格限制，这样一些可有可无的招待减少。②公司在 2013 年的业务有突破性发展，所以付出的业务招待费用更多，2014 年的业务相对稳定，付出的业务招待费更少。

2014 年度、2013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69%、20.24%，略微增加，主要系研发费用和管理人员工资增加等原因。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954,236.39	2,287,022.74
减：利息收入	71,105.02	683,894.12
手续费及其他	78,936.58	299,102.93
合 计	1,962,067.95	1,902,231.55

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金融机构手续费，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财务费用略有增加，主要因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息收入较多，原因如下：

(1) 2006 年 9 月公司借给扬州市江阳工业园开发区管委会 50 万元，利率按照公司贷款利率上浮 15% 执行，于 2013 年 9 月归还，公司利息收入 235,816.40 元；

(2) 2012年7月存了两笔定期存款，金额分别为450万和667万，年利率分别为3.58%和3.30%，2013年7月到期利息161,074.40元和220,183.70元。

4、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无对外重大投资，不存在投资收益的情况。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是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在每年的具体计提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70,044.52	179,367.59
合计	470,044.52	179,367.59

6、其他损益

公司其他损益包括非经常性损益。2014年、2013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5,683,843.41元、5,876,212.84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7.52%、52.93%，公司获得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当期净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55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2,010.49	1,686,50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5,816.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62,397.13	4,952,760.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12.75	38,112.7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686,874.60	6,913,191.5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03,031.19	1,036,978.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83,843.41	5,876,212.8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683,843.41	5,876,212.84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来源和依据
增值税退税	752,943.82	1,090,501.65	-
柔性配置电能质量检测-治理集成装置研发及产业化	2,066,666.67	-	-
电能质量在线检测与闭环控制集成装置研发	650,000.00	-	-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奖励款	10,000.00	-	-
扬州市邗江区科学技术局专利补助费	2,400.00	-	-
扬州鼓励促进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加快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	110,000.00	-
基于 Arm 平台的智能一体化电源监控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	150,000.00	-
扬州市市级企业转型升级奖励	-	300,000.00	-
信息化项目资金奖励	-	30,000.00	-
政府补助专项基金	-	6,000.00	-
合 计	3,482,010.49	1,686,501.65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554.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554.23	
对外捐赠	9,944.75	31,000.00
罚款及违约金	1,507.00	3,639.54
合 计	25,005.98	34,639.54

其中罚款支出主要是公司车辆的罚款支出等。

7、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3 三档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三档

说明：报告期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凌高科	15
睿华信息	25
普罗菲特	20

(2) 财政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GR200932001011），有效期 3 年，2009-2011 年度享受 15% 优惠税率。2012 年本公司参加了省科技厅组织的第四批高企复审，并顺利通过，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取得高企复审证书。2012-2014 年度享受 15% 优惠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扬州睿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5 月 18 日被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苏 R-2011-8001），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2013、2014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扬州睿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软件企业，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扬州普罗菲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20% 征收。

(二) 公司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公司 2014 年、2013 年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6,959,685.41 元、9,703,820.67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10%、9.45%，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280.88%，主要系本期本公司股东增资人民币 2,197.00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收回较多导致。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 金	17,260.64	127,412.38
银行存款	34,938,646.58	6,188,930.55
其他货币资金	2,003,778.19	3,387,477.74
合 计	36,959,685.41	9,703,820.67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2) 其中, 3 个月内到期的保证金 2014 年末、2013 年末金额分别为 357,121.19 元、2,578,993.24 元。

(2) 期末, 本公司 3 个月以上到期的款项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685,000.00	405,000.00
保函保证金	961,657.00	403,484.50
合 计	1,646,657.00	808,484.50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 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000,000.00

(1)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84,340.60	-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情况

1)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
其他应收款项	49,128,112.19	100.00	2,579,562.85	5.25	46,548,549.34
组合小计	49,128,112.19	100.00	2,579,562.85	5.25	46,548,549.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9,128,112.19	100.00	2,579,562.85	5.25	46,548,549.3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	-	-	-	-
其中：0-6个月	34,827,066.91	70.90	-	-	34,827,066.91
7-12个月	1,472,505.35	3.00	73,625.27	5.00	1,398,880.08
1年以内小计	36,299,572.26	73.90	73,625.27	0.20	36,225,946.99
1至2年	5,739,534.63	11.68	573,953.46	10.00	5,165,581.17
2至3年	5,635,569.28	11.47	1,127,113.86	20.00	4,508,455.42
3至4年	802,127.52	1.63	240,638.26	30.00	561,489.25
4至5年	174,153.00	0.35	87,076.50	50.00	87,076.50

5年以上	477,155.50	0.97	477,155.50	100.00	-
合计	49,128,112.19	100.00	2,579,562.85	5.25	46,548,549.34

2)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元

种类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
其他应收款项	37,617,726.70	100.00	1,829,400.12	4.86	35,788,326.58
组合小计	37,617,726.70	100.00	1,829,400.12	4.86	35,788,326.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7,617,726.70	100.00	1,829,400.12	4.86	35,788,326.58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	-	-	-	-
其中: 0-6个月	22,586,431.34	60.04	-	-	22,586,431.34
7-12个月	4,233,368.46	11.25	211,668.42	5.00	4,021,700.04
1年以内小计	26,819,799.8	71.29	211,668.42	0.79	26,608,131.38
1至2年	7,966,038.73	21.18	796,603.87	10.00	7,169,434.86
2至3年	1,987,824.67	5.28	397,564.93	20.00	1,590,259.74
3至4年	361,118.00	0.96	108,335.40	30.00	252,782.60
4至5年	335,436.00	0.90	167,718.00	50.00	167,718.00

5 年以上	147,509.50	0.39	147,509.50	100.00	-
合 计	37,617,726.70	100.00	1,829,400.12	4.86	35,788,326.58

对于与公司形成长期、稳定业务合作关系的客户，公司依据相关客户的行业地位、订单规模及过往回款情况等要素设置收款模式及信用期，对应收账款到期后要求客户及时进行货款结算。公司产品的下游用户多集中在在电力、电网、交通等行业，在货款结算时间方面与产品终端用户的项目建设工期密切相关。按照行业惯例，相关产品终端用户一般要求供应商在发货后提供一定信用期限，且电力项目存在付款申请审批环节多、结算周期长的特点，公司的信用政策是一般不超过半年。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下游电力系统公司、电气设备公司的货款。截止 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6,548,549.34 元、35,788,326.58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91%、34.86%，呈现略微上升趋势。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行业特点是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金额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均超过 70%，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公司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分别为 1.78、2.04，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202.25、176.47，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与下游电力系统公司、电气设备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欠款内容
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7,947,732.72	16.18%	货款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711,700.00	9.59%	货款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4,555,820.49	9.27%	货款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4,307,604.64	8.77%	货款
南京国铁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772,962.00	7.68%	货款
合 计	25,295,819.85	51.49%	

其中，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江苏省电力公司	7,181,976.61	14.62%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394,811.11	0.80%
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286,000.00	0.58%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	0.05%
江苏省电力公司丹阳市供电公司	14,000.00	0.03%
江苏省电力公司检修分公司	7,650.00	0.02%
江苏省电力公司扬州供电公司	5,475.00	0.01%
江苏省电力公司盐城供电公司	27,820.00	0.06%
江苏省电力公司南通供电公司	3,000.00	0.01%
合 计	7,947,732.72	16.18%

其中，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南京南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702,305.49	7.54%
国电南瑞南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302,600.00	0.62%
安徽继远电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50,915.00	1.12%
合 计	4,555,820.49	9.27%

其中，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274,728.96	2.59%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1,171,800.00	2.39%
国网新疆阿克苏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484,543.27	0.99%
国网新疆巴州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62,986.82	0.33%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335,825.00	0.68%
新疆伊犁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10,301.00	0.43%
新疆塔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9,539.94	0.2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88,895.49	0.18%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阿勒泰供电公司	232,936.00	0.47%
新疆阿勒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931.78	0.17%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乌鲁木齐供电公司	36,033.98	0.07%

新疆大明德电力有限公司	26,000.00	0.05%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奎屯供电公司	19,600.00	0.04%
新疆电力公司昌吉电业局	10,590.00	0.02%
新疆电力公司博尔塔拉电业局	8,020.00	0.02%
哈密电力实业开发总公司	7,200.00	0.01%
新疆电力公司奎屯电业局	6,504.30	0.01%
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电业局	2,218.10	0.00%
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950.00	0.05%
合 计	4,307,604.64	8.77%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账款性质
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7,525,806.27	20.01%	货款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534,667.69	17.37%	货款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4,014,087.75	10.67%	货款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3,019,853.49	8.03%	货款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	2,131,230.71	5.67%	货款
合 计	23,227,864.01	61.75%	

其中，江苏省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6,401,983.69	17.02%
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	1,085,384.55	2.89%
江苏省电力公司徐州供电公司	7,788.03	0.02%
江苏省电力公司丹阳市供电公司	14,000.00	0.04%
江苏省电力公司检修分公司	13,650.00	0.04%
江苏省电力公司南通供电公司	3,000.00	0.01%
合 计	7,525,806.27	20.01%

其中，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1,727,754.72	4.59%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86,896.47	1.56%
国网新疆阿克苏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341,739.84	0.91%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374,565.00	1.00%

新疆电力公司哈密电业局	254,942.40	0.68%
新疆巴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0,572.78	0.43%
新疆伊犁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7,565.96	0.45%
新疆塔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9,539.94	0.32%
新疆阿勒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931.78	0.23%
国网新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63,366.56	0.17%
新疆和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7.40	0.12%
新疆大明德电力有限公司	26,000.00	0.07%
新疆电力公司昌吉电业局	10,590.00	0.03%
新疆电力公司博尔塔拉电业局	8,020.00	0.02%
新疆电力公司奎屯电业局	6,504.30	0.02%
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950.00	0.07%
乌审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9,580.60	0.03%
合 计	4,014,087.75	10.67%

其中，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南京南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752,253.49	7.32%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0.51%
国电南瑞南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77,600.00	0.21%
合 计	3,019,853.49	8.03%

其中，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华润新能源（北票）风能有限公司	144,640.21	0.38%
华润新能源（锦州）有限公司	685,920.00	1.82%
华润新能源（凌海）有限公司	685,920.00	1.82%
华润新能源（随县天河口）风能有限公司	614,750.50	1.63%
合 计	2,131,230.71	5.67%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单位：元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0,041.85	96.44%	232,733.39	59.44%
1 至 2 年	6,379.40	0.51%	133,632.68	34.13%
2 至 3 年	13,086.54	1.04%	480.00	0.12%
3 年以上	25,193.00	2.01%	24,713.00	6.31%
合 计	1,254,700.79	100.00%	391,559.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采购原材料向供应商支付的预付材料款。截止 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254,700.79 元、391,559.0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0.38%。公司预付账款的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的发展，大量采购原材料导致。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公司可以有效控制预付账款风险。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2）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账款性质
上海尤诺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214,950.00	1 年以内	17.13%	采购款
北京鸿康嘉业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20,000.00	1 年以内	9.56%	租金
南京安广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17,398.00	1 年以内	9.36%	采购款
保定中恒电气有限公司	90,000.00	1 年以内	7.17%	采购款
奎屯北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4,100.00	1 年以内	3.51 %	采购款
合 计	506,948.00		46.73%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账款性质
南京欧亚玛创力电子有限公司	126,812.68	1 至 2 年	32.39%	采购款
深圳海光电子有限公司	29,939.82	1 年以内	7.65%	采购款
北京有为中铁电气化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4,713.00	3 年以上	6.31%	采购款
扬州供电公司	15,755.36	1 年以内	4.02%	采购款
江苏金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553.85	1 年以内	3.72%	采购款
合 计	211,774.71		54.08%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5,608,000.00	66.66	-	-	5,608,000.00
员工备用金	723,649.90	8.60	-	-	723,649.90
其他应收款项	2,081,262.17	24.74	206,420.68	9.92	1,874,841.49
组合小计	8,412,912.07	100.00	206,420.68	2.45	8,206,491.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8,412,912.07	100.00	206,420.68	2.45	8,206,491.39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1,363,628.67	65.52	68,181.43	5.00	1,295,447.24
1 至 2 年	458,892.50	22.05	45,889.25	10.00	413,003.25
2 至 3 年	206,735.00	9.93	41,347.00	20.00	165,388.00
3 至 4 年	-	-	-	-	-
4 至 5 年	2,006.00	0.10	1,003.00	50.00	1,003.00
5 年以上	50,000.00	2.40	50,000.00	100.00	-
合 计	2,081,262.17	100.00	206,420.68	9.92	1,874,841.49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19,590,763.36	88.02	-	-	19,590,763.36
员工备用金	150,291.67	0.68	-	-	150,291.67
其他应收款项	2,516,077.16	11.30	486,538.89	19.34	2,029,538.27
组合小计	22,257,132.19	100.00	486,538.89	2.19	21,770,593.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2,257,132.19	100.00	486,538.89	2.19	21,770,593.30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1,036,918.50	41.21	51,845.93	5.00	985,072.57
1至2年	736,735.00	29.28	73,673.50	10.00	663,061.50
2至3年	20,000.00	0.79	4,000.00	20.00	16,000.00
3至4年	522,006.00	20.75	156,601.80	30.00	365,404.20
4至5年	-	-	-	-	-
5年以上	200,417.66	7.97	200,417.66	100.00	-
合 计	2,516,077.16	100.00	486,538.89	19.34	2,029,538.27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客户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关联往来款等。截止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8,206,491.39元、21,770,593.30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68%、21.21%，其他应收款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规范了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及时归还所致。

(2) 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凌投资	5,608,000.00	17,873,203.36
纪刚		450,000.00
麻刚		41,400.00
李莉		1,226,160.00
张海江	8,000.00	
陈当萍	5,000.00	
合 计	5,613,000.00	18,364,603.36

2014 年末应收中凌投资 5,608,000.00 元、2013 年末应收中凌投资 17,873,203.36 元，上述往来款已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收回 5,500,000.00 元，2015 年 3 月 23 日收回 108,000.00 元。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对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陈当萍、张海江的款项系备用金性质。

(3) 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账款性质
中凌投资	4,849,780.00	1-2 年	57.65%	往来款
	276,966.00	2-3 年	3.29%	
	481,254.00	3-4 年	5.72%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466,426.00	1 年以内	5.54%	保证金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服务中心	200,000.00	1-2 年	2.38%	保证金
华润电力风能（汕头潮南）有限公司	170,000.00	2-3 年	2.02%	保证金

徐 红	120,443.60	1 年以 内	1.43%	备用金
合 计	6,564,869.60		78.0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账款性质
中凌投资	4,849,780.00	1 年以内	22.28%	往来款
	276,966.00	1 至 2 年	1.27%	
	12,746,457.36	2 至 3 年	58.55%	
李莉	486,160.00	1 年以内	2.23%	往来款
	240,000.00	3 至 4 年	1.10%	
	500,000.00	4 至 5 年	2.30%	
朱开祥	200,000.00	1 年以内	0.92%	往来款
	500,000.00	1 至 2 年	2.30%	
	500,000.00	3 至 4 年	2.30%	
纪刚	450,000.00	1 年以内	2.07%	往来款
华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1 年以内	1.15%	保证金
合 计	20,999,363.36		96.46%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各类代垫款和投标保证金。

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坏账风险及未费用化的备用金。

6、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的存货见下表：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45,960.86	-	3,245,960.86	2,827,125.06	-	2,827,125.06
在产品	3,220,950.01	-	3,220,950.01	2,275,572.78	-	2,275,572.78
半成品	685,463.99	-	685,463.99	1,529,692.99	-	1,529,692.99
库存商品	1,663,648.66	-	1,663,648.66	1,498,635.14	-	1,498,635.14
发出商品	384,394.62	-	384,394.62	5,148,750.63	-	5,148,750.63
委托加工物资	427,658.46	-	427,658.46	-	-	-
合 计	9,628,076.60	-	9,628,076.60	13,279,776.60	-	13,279,776.60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产品

主要为定制产品，公司按照客户的订单来展开，并根据客户要求采购、生产、发货。公司依据市场价格情况与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目前合同履行情况正常。公司销售渠道畅通，存货保存状态良好。

2014年末、2013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9,628,076.60元、13,279,776.60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7.84%、12.93%。2014年末存货金额下降27.50%，主要系2014年发出商品减少所致。2014年、2013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05、2.09，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公司存货状态良好，不存在呆滞、毁损等明显减值迹象，各类产品毛利率为正，并且公司以销定产，根据订单确定采购备货与生产，存货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0,698,549.31	1,739,460.97	235,014.32	22,202,995.96
房屋及建筑物	16,662,011.45	529,000.31	-	17,191,011.76
机器设备	533,203.40	607,852.15	-	1,141,055.55
运输设备	2,637,967.83	411,069.23	-	3,049,037.06
办公及电子设备	865,366.63	191,539.28	235,014.32	821,891.59
二、累计折旧金额	5,069,845.75	1,483,471.68	221,460.09	6,331,857.34
房屋及建筑物	2,684,711.82	850,891.46	-	3,535,603.28
机器设备	440,429.03	89,971.43	-	530,400.46
运输设备	1,406,985.68	413,582.79	-	1,820,568.47
办公及电子设备	537,719.22	129,026.00	221,460.09	445,285.1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628,703.56	-	-	15,871,138.62
房屋及建筑物	13,977,299.63	-	-	13,655,408.48
机器设备	92,774.37	-	-	610,655.09
运输设备	1,230,982.15	-	-	1,228,468.59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7,647.41	-	-	376,606.46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5,628,703.56	-	-	15,871,138.62
房屋及建筑物	13,977,299.63	-	-	13,655,408.48
机器设备	92,774.37	-	-	610,655.09
运输设备	1,230,982.15	-	-	1,228,468.59
办公及电子设备	327,647.41	-	-	376,606.46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9,116,349.04	1,582,200.27	-	20,698,549.31
房屋及建筑物	16,662,011.45	-	-	16,662,011.45
机器设备	503,716.22	29,487.18	-	533,203.40
运输设备	1,344,404.83	1,293,563.00	-	2,637,967.83
办公及电子设备	606,216.54	259,150.09	-	865,366.63
二、累计折旧金额	3,765,761.59	1,304,084.16	-	5,069,845.75
房屋及建筑物	1,850,191.24	834,520.58	-	2,684,711.82
机器设备	387,010.88	53,418.15	-	440,429.03
运输设备	1,109,185.69	297,799.99	-	1,406,985.68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9,373.78	118,345.44	-	537,719.2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350,587.45	-	-	15,628,703.56
房屋及建筑物	14,811,820.21	-	-	13,977,299.63
机器设备	116,705.34	-	-	92,774.37
运输设备	235,219.14	-	-	1,230,982.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86,842.76	-	-	327,647.41
四、减值准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5,350,587.45	-	-	15,628,703.56
房屋及建筑物	14,811,820.21	-	-	13,977,299.63
机器设备	116,705.34	-	-	92,774.37
运输设备	235,219.14	-	-	1,230,982.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186,842.76	-	-	327,647.4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2014年末、2013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5,871,138.62元、15,336,692.53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2.93%、15.22%。2014年末固定资产比2013年末固定资产增加529,000.31元，主要系公司1、2厂房之间的加接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截止2014年末于本公司短期借款及应付票据抵押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13,143,159.85元。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态良好，且均处于使用状态，未发现重大产能不足导致的设备闲置，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公司最近两年的在建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厂房加接	-	-	-	386,166.31	-	386,166.31
合计	-	-	-	386,166.31	-	386,166.31

2013年末公司在建工程系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在1、2厂房之间的加接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的无形资产原值、折旧、净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56,455.00	-	-	3,456,455.00
土地使用权	3,338,164.40	-	-	3,338,164.40
软件	118,290.60	-	-	118,290.6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5,115.03	90,584.64	-	365,699.67
土地使用权	202,528.30	69,490.68	-	272,018.98
软件	72,586.73	21,093.96	-	93,680.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81,339.97	-	-	3,090,755.33
土地使用权	3,135,636.10	-	-	3,066,145.42
软件	45,703.87	-	-	24,609.91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80,258.80	-	123,803.80	3,456,455.00
土地使用权	3,461,968.20	-	123,803.80	3,338,164.40
软件	118,290.60	-	-	118,290.6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3,799.57	101,315.46	-	275,115.03

土地使用权	126,580.19	75,948.11	-	202,528.30
软件	47,219.38	25,367.35	-	72,586.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06,459.23	-	-	3,181,339.97
土地使用权	3,335,388.01	-	-	3,135,636.10
软件	71,071.22	-	-	45,703.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06,459.23	-	-	3,181,339.97
土地使用权	3,335,388.01	-	-	3,135,636.10
软件	71,071.22	-	-	45,703.87

无形资产主要为公司经营地点的土地使用权及专利技术。2013 年土地使用权减少系根据最终结算价格调整土地使用权原值。

10、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最近两年的长期待摊费用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绿化费	37,290.00	-	37,290.00	-	-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绿化费	74,580.00	-	37,290.00	-	-
保险费	7,500.00	-	7,500.00	-	-
合 计	82,080.00	-	44,790.00	-	37,290.00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85,983.53	417,897.53	2,315,939.01	347,390.85

递延收益	5,193,333.33	779,000.00		
未实现内部损益	175,663.34	26,349.50	1,013,708.40	152,056.26
合 计	8,154,980.20	1,223,247.03	3,329,647.41	499,447.11

12、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2,785,983.53	2,315,939.01
其中：应收账款	2,579,562.85	1,829,400.12
其他应收款	206,420.68	486,538.89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2,785,983.53	2,315,939.01

(三) 公司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8,500,000.00	27,2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20,500,000.00	29,200,000.00

公司短期借款用途为补充采购资金。保证借款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质押及抵押借款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以公司自有土地、房屋建筑物做抵押。

报告期内公司与贷款银行合作关系良好，借款均能按期支付本息，不存在逾期借款。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221,700.00	3,736,640.00
合 计	4,221,700.00	3,736,640.00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是为减轻资金压力公司在采购货物中较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延长对供应商的付款期。

各期末余额中无已到期尚未支付的票据。

各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票据。

3、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付账款情况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054,210.28	93.15%	16,001,969.40	95.94%
1-2年(含2年)	1,088,730.33	6.32%	271,085.54	1.63%
2-3年(含3年)	7,090.00	0.04%	21,500.00	0.13%
3年以上	85,051.38	0.49%	384,731.57	2.31%
合计	17,235,081.99	100.00%	16,679,286.51	100.00%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包括开关、元器件、电池、模块等电气元件；柜体、电源线等机柜线；电容、电阻、晶体管等电子元件等。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按需采购，应付供应商货款余额均保持稳定，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的严重依赖。2014年末应付账款较2013年末略微增长，主要是2014年在手订单增多，为满足交货采购增加。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 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2014年12月31日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0,447.37	19.38%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58,194.17	18.90%
扬州悠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7,145.54	8.28%
扬州市揽坤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3,054.85	6.92%
威海文隆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6,986.16	4.33%
合计		9,965,828.09	58%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扬州市庆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0,965.01	30.81%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0,772.51	15.06%
威海文隆电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834.16	6.04%
南京安广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470.00	5.26%

扬州荣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264.91	4.47%
合计		7,984,306.59	61.65%

4、预收账款

(1) 最近两年的预收账款情况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40,354.35	99.58%	2,268,559.70	99.87%
1-2年(含2年)	11,000.00	0.33%	2,500.00	0.11%
2-3年(含3年)	2,500.00	0.07%	480.00	0.02%
3年以上	480.00	0.01%	-	-
合计	3,354,334.35	100.00%	2,271,539.70	100.00%

公司生产制造的产品大多为非标产品，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一般预收货款，预收账款余额随公司订单额的增长而增加。2014年末预收账款同比2013年末增长1,082,794.65元，涨幅47.67%，主要原因是2014年在手订单较2013年增加，预售的货款同比增加。

各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2) 大额预收账款统计

2014年12月31日余额中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云南电网公司普洱供电局	非关联方	942,067.94	28.09%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0,183.99	26.24%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958.60	13.18%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9.84%
泰兴梅兰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500.00	4.70%
合计		2,751,710.53	82.0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8,904.78	17.56%
江苏省电力公司（省网）	非关联方	332,960.45	14.66%
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333.33	11.59%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769.23	8.97%

新疆新能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能大山水力发电厂	非关联方	148,676.07	6.55%
合计		1,347,643.86	59.33%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099,797.78	9,773,451.79	8,141,330.38	2,731,919.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5,944.92	475,944.92	-
合计	1,099,797.78	10,284,302.16	8,652,180.75	2,731,919.19

(1)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9,797.78	8,599,708.09	6,967,586.68	2,731,919.19
职工福利费	-	877,503.20	877,503.20	-
社会保险费	-	241,096.50	241,096.50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93,711.50	193,711.50	-
2. 工伤保险费	-	23,692.50	23,692.50	-
3. 生育保险费	-	23,692.50	23,692.50	-
住房公积金	-	55,144.00	55,144.00	-
合计	1,099,797.78	10,014,548.29	10,014,548.29	2,731,919.19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	510,850.37	510,850.37	-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74,303.89	474,303.89	-
2. 失业保险费	-	36,546.48	36,546.48	-
合计	-	510,850.37	510,850.37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54,638.59	7,977,682.13	7,732,522.94	1,099,797.7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87,341.25	487,341.25	-

项目	2013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854,638.59	8,465,023.38	8,219,864.19	1,099,797.78

(1)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4,638.59	6,879,289.15	6,634,129.96	1,099,797.78
职工福利费	-	825,751.64	825,751.64	-
社会保险费	-	233,259.34	233,259.34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88,955.58	188,955.58	-
2. 工伤保险费	-	22,151.88	22,151.88	-
3. 生育保险费	-	22,151.88	22,151.88	-
住房公积金	-	39,382.00	39,382.00	-
合计	854,638.59	7,977,682.13	7,732,522.94	1,099,797.78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01月0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	487,341.25	487,341.25	-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43037.5	443037.5	-
2. 失业保险费	-	44303.75	44303.75	-
合计	-	487,341.25	487,341.25	-

公司及时支付应付职工薪酬，各期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19,256.79	2,487,495.94
企业所得税	2,508,420.00	1,057,454.79
个人所得税	23,292.80	55,55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599.45	174,081.90
教育费附加	66,256.92	74,606.53
地方教育附加	44,171.27	49,737.69
其他税种	86,231.52	85,842.79

合 计	5,202,228.75	3,984,771.34
-----	--------------	--------------

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龄统计：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2,564.58	93.88%	4,487,879.24	98.51%
1-2年	17,800.00	1.41%	2,488.66	0.05%
2-3年	0.01	0.00%	0.00	0.00%
3年以上	59,229.18	4.70%	65,283.53	1.43%
合计	1,259,593.77	100.00%	4,555,651.43	100.00%

2014、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主要系押金、保证金、预提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押金	33,833.01	28,543.01
保证金	35,396.18	232,289.18
预提费用	1,190,364.58	2,767,024.69
其他	-	32,605.55
合 计	1,259,593.77	3,060,462.43

本期期末无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2) 大额其他应付款统计

2014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	占总额比
张文婷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08,945.00	40.41%
杨欢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220,000.00	17.47%
张文忠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7,613.40	4.57%
徐红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0,548.40	4.01%
朱中尉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33,011.00	2.62%
合 计			870,117.80	69.08%

2013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	金额	占总额比
唐国辉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698,495.00	22.82%
张煜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505,817.00	16.53%
王广福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329,536.89	10.77%
李占良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03,033.98	9.90%
花文彬	非关联方	预提费用	135,000.00	4.41%
合计			1,836,882.87	60.02%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与项目相关的跨期末结算费用，报告期各期末由于与项目相关的费用尚未实际结算，公司根据期后实际结算情况，对跨期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了调整，对跨期费用进行了预提。预提的跨期费用主要为与项目相关的安装调试费、装卸费用、技术服务费用。

公司的跨期费用主要与新疆业务相关，由于地处偏远，为了节约项目成本，安装调试费用、装卸费、技术服务费较多的采取在当地委托个人完成的模式，其所开票均为通过当地税务部门代开。

（四）公司近两年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50,86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110,000.00	1,000,000.00
盈余公积	1,828,579.77	701,033.21
未分配利润	1,623,268.18	4,600,613.6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421,847.95	46,301,646.88

公司股本演变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相关描述。

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计提盈余公积。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54.76%	54.53%
销售利润率	22.46%	18.97%
销售净利率	19.64%	16.43%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长 14.12%，净利润同比增长 36.47%。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逐年增长的原因是公司在开拓市场方面投入力量，开发的客户逐年增加，公司销售持续增长，为公司带来了更大的盈利空间。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54.76%、54.53%，处于较高水平，盈利能力较强。公司毛利率基本持平的原因主要在于公司的客户结构、产品销售价格、产品成本构成基本一致。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利润率分别为 22.46%、18.97%，2014 年度销售利润率比 2013 年度大幅增加，是因为：1) 2014 年度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的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 公司的科研取得突破性进展，电能质量监测方面的 2 个课题获得政府补助共 2,716,666.67 元。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9.64%、16.43%，2014 年度销售净利率比 2013 年度大幅增加，且处于较高水平，盈利能力较强。公司销售净利率得益于公司业务拓展和科研水平的提高，随着公司电能监测系统的开发与运用，公司销售净利润呈现上升趋势。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末、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6.72%、54.90%，流动比率分别为 1.97、1.47，速动比率分别为 1.78、1.24。公司报告期内具有较强偿债能力，且随着公司短期贷款的减少，公司的偿债能力逐渐增强。报告期及以前期间，公司均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

公司的负债主要系日常的经营性流动负债。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发展积累的资金、银行提供的短期贷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抵押贷款和信用贷款方式向银行贷款余额分别为 2,050 万元及 2,920 万元。

公司负债适中，公司正通过提升内部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综合考虑资金成本和风险，如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管理、缩短采购和生产周期、降低存货库存等手段，改善资金规划，以通过日常经营，实现自身资金积累，并逐步实现稳健的财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78、2.04。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下降，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应收账款的周转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同时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资金市场流动性紧张的影响，下游客户付款速度放慢，同时，部分设备交付客户后，由于主体工程进度推后，导致延迟验收或安装等，客户申请付款审批手续延后。但公司客户多为电力系统、铁路部门，商业信誉良好，坏账风险较小。公司将继续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保持与客户的良好关系，尽量缩短货款回收周期。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5、2.09。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度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了对存货的管理，消化库存。公司目前能按照制定的销售计划，并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不存在明显库存商品的积压。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有所上升，接近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正努力加强存货管理，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尽量控制存货对资金的占用，在保持一定库存水平最优的同时实现了产能的高效利用并维持较好的存货周转水平。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472,196.05	2,763,04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53,294.66	-1,844,56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701,209.15	-11,143,746.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95,336.17	19,120,600.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35,313,028.41	8,895,336.17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34,472,196.05 元、2,763,045.11 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31,709,150.94 元，主要系其他应收款的减少及收到政府补助。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353,294.66 元、-1,844,562.78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投资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5,701,209.15 元、-11,143,746.22 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值，主要系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所致。

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8,895,336.17 元、19,120,600.06 元，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状况均较好，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资金比较充沛。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凌投资，中凌投资现持有公司 4,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65%，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

2、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纪刚，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26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7%，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52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9.212%，合计持有公司 3,788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4.48%，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除中凌投资和中佳贸易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股其他企业。

（1）中凌投资

中凌投资基本情况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 以上股

东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

(2) 中佳贸易

根据2015年3月9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显示,中佳贸易目前的基本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注册号	321091000012185
名称	扬州中佳百货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西路 217 号 2407
法定代表人	纪刚
注册资本	102.05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日用百货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0 年 3 月 30 日至 2016 年 3 月 16 日

其中,中佳贸易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纪刚	89.795	88.00
3	麻刚	10.205	10.00
4	李晓	2.05	2.00
合计		102.5	100

4、公司的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状态
睿华信息	子公司	100%	存续
普罗菲特	子公司	100%	存续

(1) 睿华信息

睿华信息,于2009年12月31日在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210110000386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力设备、通信器材、机械设备、安防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维护,技术转让、咨询及服务;动力环境监控、视频监控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安防工程、网络工程、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①2011年10月，睿华信息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16日，曹良友与中凌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曹良友将其享有的睿华信息10%的股权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中凌投资。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27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②2014年12月，睿华信息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6日，中凌投资与中凌高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凌投资将其持有的睿华信息100%的股权以50万元转让给中凌高科。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22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2) 普罗菲特

普罗菲特，于2013年12月27日在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210270002194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5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集成、维护、技术转让、咨询及服务；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电力设备、通信设备、机械设备、安防产品、监控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计算机硬件及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技术服务；通信工程、安防工程、网络工程、楼宇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12月16日，公司原股东李莉、戴纶及王素芳与江苏中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莉将其对公司的44万元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88%）以4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中凌；戴纶将其对公司的5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中凌；王素芳将其对公司的1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中凌。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22日，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换发了《营业执照》。

3、其他关联企业

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艾派克斯	公司董事李莉，即公司董事长纪纲的配偶，持股 100% 的股权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 40% 的股权，其配偶华淑娟持有 40% 的股权、其岳父华班桃持有 20% 的股权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 66.67% 的股权，其配偶华淑娟持有 33.33% 的股权
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控制的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
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 90% 的股权，其弟陆继红持有 10% 的股权

(1) 艾派克斯

公司董事李莉，即公司董事长纪纲的配偶，持股 100%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艾派克斯系公司关联法人。

艾派克斯，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1010201670095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五金交电、日用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艾派克斯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莉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其配偶华淑娟持有 40% 的股权、其岳父华班桃持有 20% 的股权，陆继峰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华淑娟任监事，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于 1989 年 12 月 15 日在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210880000376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土木工程建筑，水电暖设备安装，防腐保温工程施工，装饰装璜设计、施工，自有房屋出租，汽车租赁，送变电工程承装、承修电力设施（四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扬州市华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陆继峰	400.00	40.00
2	华淑娟	400.00	40.00
3	班桃	200.00	2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3）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67% 的股权，其配偶华淑娟持有 50% 的股权，陆继峰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18 日在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2101100001111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资本运营；产业投资；管理企划；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陆继峰	200.00	66.67
2	华淑娟	100.00	33.33
合 计		300.00	100.00

（4）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控制的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陆继峰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在泰州市泰兴工

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212830000575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高压隔离开关、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C）、电力滤波装置、电厂设备、输配电设备、电力电子设备、自动化和通讯设备、基础构架、节能设备、环保设备制造和售后服务；软件开发；仪器仪表成套批发；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项经营范围与中凌高科的经营围存在相似，根据该公司实际控制人陆继峰的承诺，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截至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中凌高科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并承诺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凌高科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江苏耐敏德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扬州耐敏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继峰持有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其弟陆继红持有 10% 的股权，陆继峰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在泰州市泰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2128300011346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墙纸加工、销售；新型复合材料销售；纸制品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太阳能能源开发；焦炭、电线、电缆、仪器、仪表、金属及建筑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耐敏德墙纸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陆继峰	900.00	90.00
2	陆继红	100.00	1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	----------	--------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如下：

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纪刚	董事长、持 5% 以上股份股东	总持股 74.48%，直接持股 5.27%， 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69.212%
麻刚	董事、总经理	总持股 9.835%，直接持股 1.97%， 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7.865%
李晓	董事、副总经理	总持股 2.163%，直接持股 0.59%， 通过中凌投资间接持股 1.573%
李学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直接持股 1.18%
李莉	董事	-
陆继峰	董事	直接持股 0.79%
茹欣	董事	-
陈当萍	监事	-
邹玉芳	监事	-
张海江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直接持股 0.39%

上述关联自然人无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张海江其他应收款 8,000 元，系备用金性质。

2、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中凌投资	5,608,000.00	-	17,873,203.36	-
其他应收款	纪刚	-	-	4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麻刚	-	-	41,400.00	-
其他应收款	李莉	-	-	1,226,160.00	-

(2)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睿华信息	100.00%	原控制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2014.12.16	协议签订日	4,648,937.70	3,160,484.78	6,776,566.23	4,943,271.40
普罗菲特	100.00%	原控制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的配偶	2014.12.16	协议签订日	21,359.22	1,912.35	20,388.35	9,489.35

合并成本

单位：元

项目	睿华信息	普罗菲特
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单位：元

项目	睿华公司		普罗菲特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2,691,488.24	7,154,454.43	521,096.66	517,811.00
非流动资产	23,988.05	40,002.00	—	—
流动负债	607,445.12	1,746,910.04	9,694.96	8,321.65
非流动负债	—	—	—	—
净资产	2,108,031.17	5,447,546.39	511,401.70	509,489.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2,108,031.17	5,447,546.39	511,401.70	509,489.35

合并成本	500,000.00	—	500,000.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1,608,031.17	—	11,401.70	—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2/11/27	2013/5/27	是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3/1/23	2013/7/23	是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3/7/4	2014/1/3	是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3/10/25	2014/4/24	是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4/4/10	2014/10/10	是
纪刚、李莉夫妇	1,000,000.00	2014/4/19	2014/10/11	是
纪刚、李莉夫妇	2,000,000.00	2014/10/20	2015/4/19	否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担保系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顺利取得银行贷款。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资金，期后均得到及时清理，截止 2014 年 4 月 31 日，中凌高科无关联方备用金外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公司收购睿华信息和普罗菲特均是同一控制下的收购，主要是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上述收购行为中凌有限均召开股东会，并与转让方签订《股权交割证明》，以出资额作为股权转让对价，并在扬州市邗江工商行政管理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后，公司的股权架构清晰、业务分工明确，更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收购睿华信息和普罗菲特系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净资产略高于实收资本，公司与转让方协商依照注册资本为定价依据确定收购价格，并履行了相关内部决策程序，系买卖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睿华信息和普罗菲特报告期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大额负债或潜在纠纷，公司收购睿华信息和普罗菲特具有合理性，收购价格以注册资本为依据未损害第三方利益，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

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近两年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3 月，中凌有限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中凌高科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5010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2,469.58	14,092.75	13.02%
负债总计	5,912.46	5,912.46	0
股东权益总计	6,557.12	8,180.29	13.02%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2014 年 11 月 30 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截止 2014 年 11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1,843.67 万元按持股比例分配 1,050 万元。

2013 年 7 月 5 日，中凌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466.35 万元按持股比例分配 150 万元。

2014 年 11 月 30 日，睿华信息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截止 2014 年 11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669.04 万元按持股比例分配 650 万元。

2013 年 7 月 5 日，睿华信息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416.23 万元按持股比例分配 350 万元。

公司近两年除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计提法定公积金及上述分配以外，无其他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1、睿华信息

睿华信息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之“4、公司的子公司”。

2、普罗菲特

睿华信息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之“4、公司的子公司”。

（二）子公司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1、睿华信息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15,476.29	7,194,456.43
净资产	2,108,031.17	5,447,546.39
资产负债率	22.37%	24.28%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648,937.70	6,776,566.23
营业成本	5,534.19	0
销售毛利率	99.88%	100%
净利润	3,160,484.78	4,943,271.40

2、普罗菲特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21,096.66	517,811.00
净资产	511,401.70	509,489.35
资产负债率	1.86%	1.61%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21,359.22	20,388.35
营业成本	5,200.00	4,000.00
销售毛利率	75.65%	80.38%
净利润	1,912.35	9,489.35

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2014年度和2013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77,131,302.33元和67,588,379.46元，相应年度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49,128,112.19元和37,617,726.70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3.69%和55.66%，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并且增速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速；2014年和2013年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6,548,549.34元和35,788,326.58元，占当年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5.37%和43.15%，所占比例较大。以上情况是由公司所在行业经营特点决定的：由于公司交货的确认结算较多在第四季度，应收账款未能在报告期末节点收回，致使应收账款快速增加。虽然应收账款账龄较为合理，货款回收情况正常，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电力及相关企业，资信情况较好，产生坏账风险较小。但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行业竞争激烈导致信用期的逐渐增加，公司仍可能存在因客户延迟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关注大客户的资信状况，定期逐笔分析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尤其是大额的超过信用期及长账龄的款项，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催收力度，将回款与销售人员的薪酬绩效挂钩，保证货款如期回笼。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凌投资，持有公司4,0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8.65%。第二大股东为自然人纪刚，直接持有公司268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27%，同时其持有中凌投资88%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公司69.21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74.482%的股份。纪刚可能利用实际控制人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投资、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公司决策存在损害公司和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实际控制人的行为，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完善公司经营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引入外部董事、监事的方式，力争充分发挥外部董事、监事的专业知识及相对客观的独立判断力。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以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从而降低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职务之便侵害公司及未来中小股东利益的可能性。

3、税收和财政补贴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2年11月5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GF201232000742号证书，自2012年1月1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限为三年。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获得新的认定证书，若未来公司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影响。

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取得的政府补贴分别为3,482,010.49元、1,686,501.65元，主要是项目研发补助资金及增值税退税，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2.98%和15.19%。由于财政补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公司未来获得的财政补贴减少，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尽快使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等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并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核申请。

4、客户集中程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2014年、2013年前五名客户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为57.06%和75.19%，占比较大，这是由公司的客户特点决定的，公司致力于电源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工程建设，而国内的电力工程建设由电力公司主导投资，因此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各电力公司或其所属公司，而电力公司分布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一旦某一大客户停止与公司合作，将对公司的业绩及后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从2013年开始进行产能扩充及加快营销团队建设，通过公开招标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2014年与2013年相比，前五大客户占销售额的比例出现大幅下降，未来随着公司

客户数量的增加以及公司新兴业务电能监测业务收入的提升所带来新的客户的增加，这一比例将继续下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第一、持续丰富公司的产品线；第二、大力发展其他客户，以改变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局面，提高抗风险能力；第三、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建设自主品牌产品的销售渠道。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目前中小企业数量较多，低端产品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而同行业中已上市企业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发展较快，另外，由于电网智能化推进及农网改造等需求带来的巨大的发展潜力将吸引更多的竞争对手进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企业可能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如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存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力度，通过增加设立办事处的方式，与更多地区的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并对其需求更快速反应和满足；同时，公司将加大研发资金投入，提高技术力量，优化和完善服务质量控制和服务满意度跟踪，积极推动授权厂商提高准入门槛，不断提升公司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此外，公司将建立长效的形象宣传及品牌推广机制，提高市场知名度和口碑；建立和维护长期客户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关注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动态，制定正确的发展策略。

6、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失密风险

由于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技术含量较高，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必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建成较高素质的技术人员队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虽然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过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一旦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将可能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完善绩效考核政策，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合理的职业发展规划，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发展空间；针对核心技术人员将采取股权激励措施，使其切身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展

密切联系在一起；不断培养和引进高素质技术人才，同时关键服务环节采取团队协作，降低公司对少数技术人员的依赖性；将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竞业禁止条款等方式，降低因对人员外派培训后流失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7、季节波动性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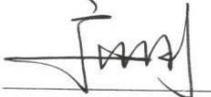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客户来自于电力系统，由于我国电力系统投资规划的审批、采购招标及货款支付等环节有一定的审核周期和特定的时间安排，即大部分项目在上年年末或当年年初制订投资计划和支出预算，第一季度报有关主管部门进行审批，第二、三季度开展招投标及项目的施工和建设，项目的验收及款项的支付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确认收入及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较少，而为维持公司业务规模的有关支出持续发生，因而公司上半年会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并且公司业绩也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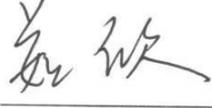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正在开发新业务电能质量优化检测系统及服务，以平滑季节波动性带来的影响。

第五节有关声明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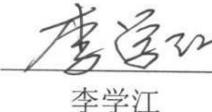

纪刚


麻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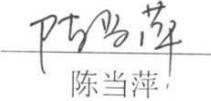

茹欣


陆继峰


李晓


李学江


李莉


陈当萍


邹玉芳


张海江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本页为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项目小组签字页)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陈胜安

陈胜安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贾明锐

贾明锐

王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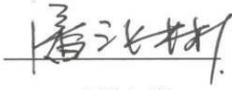
王娟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 健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在斌 潘汝彬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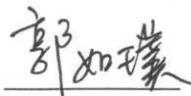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经办律师：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签字注册评估师：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